2008 半月刊



故事会

® 中国驰名商标

上海文艺出版总社

9

下半月

2008 中国邮政发行畅销报刊

玩具总动员 故事大放送

2009年本刊征订工作已开始，请读者及时去当地邮局订阅

423 9月



欢迎登录本刊主办"故事中国网"(www.storychina.cn)











故事会

—STORIES—

2008年9月

下半月刊·绿版

主 编：何承伟

常务副主编：吴 伦

副主编：姚自豪（上半月·红版）

副主编：夏一鸣（下半月·绿版）

本期责任编辑：夏一鸣 王雅静

电子邮箱：gshxym@163.com

绿版发稿编辑：

夏一鸣 王雅静 朱 虹 杭 帆

特约编辑：

范大宇 崔新三 申之珉

美术编辑：李宝强

电脑制作：郭瑾玮

通 联：归依玲

本社办公室电话：021-64375030

上半月刊编辑部电话：021-64332325

下半月刊编辑部电话：021-64336469

（上海市绍兴路74号 邮编：200020）

主管、主办：上海文艺出版总社

出版单位：《故事会》编辑部

制作、发行总监：张 凯

电话：021-64313938

广告业务：上海故事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总监：张 淮

广告业务：021-34010383

广告投诉：021-64333738

广告经营许可证

沪工商广字3100320050022号

国外发行：中国图书贸易总公司

印刷：上海商务印刷厂

发行：上海市报刊发行局

浙江省报刊发行局

国内代号：4-225 定价：3.00元



谢天谢地

有个年轻人喝醉了酒，一只脚踩在马路上，另一只脚踩在水沟里，一脚高、一脚低走得相当吃力。一个警察正好开车路过，就停下车说：“喂，伙计，上车吧，看你都醉得不成样子了。”

“我醉了吗？”醉汉说，“我、我……我真的是喝醉了吗？”

“当然了，”警察说，“快上车吧。”

醉汉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谢天谢地，我还以为我腿瘸了呢。”（陈左国）





（本栏插图：包丰一）

领导开车

领导第一天开车上班，进单位大门时，因位置、角度不对，车卡住了门口，一时间形成“交通堵塞”。这时司机小周恰好赶到，见领导下了车正在丈量大门的宽度，便走上前笑着说：“还是我来开吧。”

领导不服气地说：“我就不信这个邪，今天我非自己开进去不可。”

“这样行不行？”小周灵机一动，压低声音对领导说，“您先上车，别打火，我们在后面帮您推，就算是您自己开的。”（滕建坤）

加 油

小美和男友开着一辆敞篷车出去兜风，路过一个加油站，男友准备把车子开进去加油。

突然，一阵风吹来，把男友的一顶漂亮的帽子给吹跑了。男友把车子停下，对小美说：“我去捡帽子，你帮我加油。”说着，迅速下车向帽子冲去，这时只听到小美在背后有节奏地喊道：“加油！加油！”（张 羽）



花生的条件

大良的老婆天天在大良耳边念叨，说孩子大了，房子太小，该换一套大的了。可大良却认为现在的房子住得挺好。

这天，老婆端给大良一盘花生，说："刚烤出来的，你尝尝！"大良接过花生津津有味地吃起来。

老婆问："这花生香吗？"大良点点头。

老婆却叹口气说："当然香了，有这样的条件，人家个个都是优良品种。"

大良纳闷地问："什么条件？"

老婆抓起一颗仨仁的花生说："瞧，人家一家三口住着三室呢，多宽敞，哪像咱们家呀……"

（司志政）

橡皮擦不掉

小明喜欢同学小红，这天他趁其不备，在小红的课桌上刻下"我爱你"三个字。

小红看到后十分生气，可字是用刀刻的，用什么橡皮都擦不掉。小明在远处见了心里暗喜。

放学后，小明特意走过小红的课桌，瞄了一眼，可一看不禁傻了眼，只见"我爱你"三个字后面，又加了四个字："塞北的雪"。

（李长亮）

记忆高招

小张刚当上商场主管，可他记性不好，总把营业员的名字叫错。这样下去，会有损主管形象的，终于他想到一个好办法，就是用各营业员负责销售的品牌来称呼他们。

一周后，领导前来考核小张上任后的工作情况，只见小张跑来跑去，忙得满头大汗，嘴里不断叫着："李宁，总台有你的电话！皮尔·卡丹，你把这里扫一下，都这么脏了。哎，顾客都来了，羽西你怎么还在吃包子……"（王　毅）





·笑话·

道歉

有个小伙子坐地铁，刚挤上去就发觉自己踩到别人了，扭头一看，见是一个漂亮的女孩，他脸一红，忙道歉道：“对不起，小姐，我踩到你的脚了。”

可那女孩听到这话却是一脸茫然，这时只听旁边一位阿姨开口了：“小伙子，你踩的是我的脚。”

这下小伙子的脸更红了，忙对那位阿姨说：“对不起，阿姨，我踩错脚了。”

（付瑜芳）

以牙还牙

理发师给一个卖扫帚的人刮胡子。刮完胡子后，理发师拿过一把扫帚，问：“我想买把扫帚，多少钱一把？”

卖扫帚的人说：“两便士。”

理发师摇摇头：“我只出一便士。如果你认为不够的话，就把扫帚拿回去吧。”

卖扫帚的人取回扫帚，随后问刮胡子要付多少钱。

理发师说：“一便士。”

卖扫帚的人说：“我只出半个便士。如果你认为不够的话，就把胡子再粘回去。”

（王传生）



到底治什么病

小华最近总感到自己头昏眼花，浑身没劲儿，便赶到医院看病。大夫照例问了几句话，接着就龙飞凤舞开好了药方。在取药处，大夫叮嘱小华说：“这药白天每隔半小时吃一次，每次吃一片，一共是两周的药。注意：服药时要喝两杯水。”

小华见这种服药法很奇怪，就诚心实意地问道：“大夫，我到底怎么啦？这药到底治什么病？”那大夫很实在，也很幽默，说：“哈哈，其实这药什么病都不治，你现在最需要的是多喝水。”

（千里马）



整齐划一

小芳一家去花园做运动，小芳和儿子做广播体操，老爸和老妈打太极拳，老公练哑铃，运动气氛相当浓烈，路人不时地停下脚步夸上他们几句。忽然，小芳发现小狗贝贝不见了，忙喊道："贝贝，贝贝。"

一位阿姨指着树下的一只正在刨坑的小狗笑道："你找的是它吧。一看就知道和你们是一家子，都是运动型的。"（滕建坤）

走下一步棋

棋牌室有两位老人正在下棋，其中一位叫老王，另一位叫老李，老王、老李以前下棋互有胜负，可今天他俩较上了劲，打赌说：谁输了，中午就请客吃饭。棋牌室一下子热闹起来。两人下棋前订了个规矩：三局两胜，"落棋生根"。而且，还特地关照他人"观棋不语"。

两局过去了，两个人打了个平手。第三局棋下得很慢，是个"持久战"。其中，老王倒了三杯茶，老李呢，上了两趟厕所，回到座位上就盯着棋盘，一言不发，全神贯注，就这样对坐了两个钟头。

突然，老王抬起头对老李说："下棋时我极讨厌别人说话。但现在，我不得不问一下你老兄了：轮到谁走下一步棋啊？"（胡林禾）

给我削完啦

老张去老王家做客，去时顺便带了一袋又大又红的苹果，老王五岁的小孙子一看眼睛就亮了，嚷着要吃苹果。

老张挑了一只大苹果，说："好的，我来给你削削皮吧。"老王一把夺了过去："削皮太浪费了，我来吧。"说着，自己把苹果皮先啃了，然后交给孙子。

过了一会儿，小孙子又拿着一个苹果让爷爷削皮，老王正聊得开心，接过苹果竟忘记了自己的职责，啃着、啃着，竟把苹果啃成了一个苹果核。小孙子接过一看，顿时大哭起来："爷爷，你这是削皮吗？怎么给我削完啦！"（付瑜芳）





是朋友本色，也是本色朋友。

幸亏这是我的车

■赵展召



常胖子是我的老朋友。这天，我和他来到一家饭店，按说，开车人不能喝酒，但不知怎的，两人竟一时头昏脑热喝了起来，从饭店里出来时，已是午夜时分。我脑子还有点清醒，把常胖子推到车后座上，自己坐上驾驶位。

常胖子大声抗议，说要自己开车回家，我哪敢听他的呀，苦口婆心地说道："驾车如驾虎，哥们儿你喝了这么多酒，还是歇歇吧。"

常胖子眼睛一瞪："喝了酒我是武松，再说你小瞧兄弟了，就你那驾驶技术，当我徒弟我还不收呢，我……"

我笑嘻嘻地听着，没把他的话当回事，发动车子向前开去。经过一个十字路口时，突然一辆货车从侧面杀了过来，我吃了一惊，手忙脚乱地急打方向盘，货车是躲开了，我的车却一头扎进了旁边的一条小巷里。

我急忙刹住车，惊出了一头冷汗，心里有点后悔酒后开车了。见我丢丑，常胖子来劲了，冷笑着讽刺我说："技术不错嘛，真亏了你，这么窄的胡同也能钻进来……嘿嘿，还是个死胡同。"

我这才发现，前面一道墙把去路堵得严严实实的，车子只能倒出去。再跳下车一看，我不由得叫了一声侥幸。只见胡同口的左侧堆了一垛砖，把胡同口塞得只剩下窄窄的一道，勉强只能通过一辆车。看看车身，居然连一丝划痕都没有。天知道，刚才我



是怎么钻进来的！

上了车，我有些犹豫了，以我的技术，误打误撞进来也就进来了，可想再安然无恙地倒车出去，恐怕比登天还要难了。

这时，一旁的常胖子突然仰天大笑起来，笑够了一把将我从驾驶座上扯下来："说你不行你还不信，今天就让你看看我的技术。"

我急了，这小子车技虽然不错，但让酒精一刺激就没谱了。我又劝他："你不看我面子，也得看看你这辆车吧？你喝了酒没轻没重，把自己的车划了，到时后悔可就来不及了。"

常胖子疑惑地问："我的车？这不是你的车吗？"

我说不是，我是开着他的车送他的，我的车停在饭店门口了。常胖子听了，哈哈大笑："我的车那就更好办了，我熟悉呀，你看着——"

常胖子脚下一踩油门，吓得我急忙躲到一边。只见车子摆了个优美的弧线，向后倒去，还别说，车子顺利地进入了那段窄路，可就在快要倒出去的时候，突然没来由地一侧，尾部吱的一下子刮在了墙上。

我的心里一紧，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了。我忙跑上去大喊："别急，稳住了，慢慢来……"

"放心吧，没问题，刚才只是个小失误。"常胖子这话刚说完，车尾和墙体之间又发出一阵难听的声音。我的心都要跳出来了，大喊："哥们儿你不行，没那两下子别逞能，赶紧先停下来——"

话没说完，我就知道我错了，果然，只听常胖子发出犟驴一般的怒吼："我不行？我逞能？我豁出去了——"

车子也发出狂野的怒吼声，拼命一样向后蹿去，车体跟墙体擦出一溜火花。完了，这车算是毁在这小子手里了，我真恨不得打自己两个嘴巴，激将法哪能这时候用啊？我扑过去抱住车，简直是欲哭无泪。

常胖子钻出来，气呼呼地说："我还就不信了，你看我出来了没有？咦？你那么难过干吗？"





我的手哆嗦着，指向惨不忍睹的车身。常胖子脸上的肉先是抽搐了一下，但马上就咧开嘴笑着说："没事、没事，反正我正打算换车呢。也幸亏这是我的车，要是你的车，我还真不敢这么祸害，我知道车是你的心肝宝贝。"

"这就是我的车啊！"我气愤地喊道，"你喝迷糊了啊，你再仔细看看，看看，我是想让你小心点，才故意说这是你的车，没想到你……你……"

常胖子愣了，瞪大了醉眼上下打量，他终于认出来了，这不是他的车。他尴尬地挠了挠头，说："这事闹的，我还以为是我的车呢，不好意思，不好意思……"

常胖子转念一想，又说道："不过你也应该为我骄傲。"

"为你骄傲？"我死死地盯着常胖子，问，"为什么？"

常胖子挺起胸膛，大义凛然地说："我刚才说了，要是你的车我绝不会这么做，我多为你着想啊，我这样替你着想的哥们儿，你上哪找去？"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本栏目欢迎来稿。要求写自己经历的或身边发生的故事，能够引发读者的情感共鸣。来稿可从邮局寄发，也可从网上传递。如为电子邮件，请发以下信箱：gshxym@163.com）



震后有个最佳的救人时间，人称“黄金七十二小时”，这天是5.12汶川大地震后的第三天……

大鞋子，小鞋子

■橄榄树



黄医生是第一批赶往地震灾区的女军医，今天是她在野战“帐篷医院”工作的第三天。

夜已经很深了，昏暗的灯光下，黄医生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由几块塑料布简单搭起来的生活区。就在这时，她看到有个小姑娘蹲在地上，正大口大口地啃着方便面，不由疼爱地摇了摇头。

这小姑娘叫晓兰，是个护士，今年二十出头，到医院工作没多长时间，这次也被派到灾区来了。

黄医生进帐篷拿了瓶矿泉水，递给晓兰，说：“给，喝口水吧！”

晓兰腼腆地笑了笑，说了声“谢谢”，接过水灌了一大口。

黄医生像慈祥的妈妈一样注视着晓兰，突然，她像发现新大陆似的叫了起来：“你这姑娘，怎么穿着这么大号的迷彩鞋啊？”她注意到晓兰左脚穿着一只白色的运动鞋，可右脚却穿着一只特大号的迷彩胶鞋，两只鞋显得很不对称。

“没啥，”晓兰使劲地咽了一口方便面，说，“下午送一个重伤员，抬担架时跑得太快，没想到右脚的鞋带开了，我手里举着输液瓶，也顾不得系了，跑着跑着，不知什么时候右脚的鞋子就掉了。”

黄医生叹了口气，是啊，当时晓兰哪怕停下几秒钟去系鞋带，也不会



把鞋子给甩掉呀，可是她也知道，对于那些幸存者来说，时间就是生命啊！

“晓兰，这只迷彩鞋从哪儿来的，多大号的呀，穿着很不合脚吧？”

“大是大了点，不过还行。这是一个战士的，他刚好有一双备用的迷彩鞋。”晓兰说着，站起身来抹了一下嘴，就向帐篷外面走去。

“晓兰，回来！”

晓兰慌乱地回过头：“怎么了？”

黄医生盯着晓兰问：“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你的脚是38号吧？”



晓兰瞪大了眼睛：“啊，这您也记得？”

黄医生平和地说：“当然了，你们这些半大孩子的事我还是知道一些的。”说完就蹲下身子，把自己右脚的一只白色运动鞋脱了下来。

晓兰忙问：“您这是——”

黄医生把鞋子塞到晓兰的手里：“我的大小姐，你来回运伤员，穿着那么大号的鞋子怎么跑嘛，快，把我这只鞋换上，我的脚也是38号的。”

“把鞋给我，您怎么办啊？”晓兰急切地问。

黄医生摆了摆手：“咱俩换换，反正我动手术时都在帐篷里站着，不怎么走动。”

晓兰把鞋子递还给黄医生：“谢谢，可我不能穿您的鞋子！”说完拔腿向前方几十米远一片嘈杂的搜救人群跑去。

黄医生望着晓兰消失的背影，叹了口气：“这孩子！”

第二天早上，又忙了一个通宵的晓兰回帐篷休息，可她却发现自己的床铺旁边摆着一只白色的运动鞋，鞋里面还夹了一个小纸条，纸条上分明是黄医生的字迹：

“好孩子，穿上它！”

晓兰的眼圈一下子红了，她拿起黄医生的鞋子，啃着方便面，一路向旁人打听黄医生在哪儿，当得知在5号帐篷时，她赶快跑了过去。



晓兰走进帐篷，只见黄医生正在跟躺在床上的一个重伤员说着什么，她的右脚只穿着一只袜子，由于地面较脏，袜子全是土，已经看不出来原来的颜色了。

“黄医生……”

黄医生转过头，眉头马上皱了起来，快步走到晓兰身边说：“你怎么不穿上呀？”

晓兰咬了咬嘴唇，小声地说：“黄医生，我不需要，这只鞋还是还给您吧。”

黄医生一下子火了，把口罩摘下来，生气地大声说：“你怎么这么不懂事啊？现在可不是发扬风格的时候，让你穿上它，是要你抬伤员转移时跑得更快一些！”

由于激动，黄医生脸都涨得通红。

晓兰一下子吓得站在那里，不知道该说什么好，她可没见过一向和蔼可亲的黄医生发过这么大的火啊。

这时，很多护士和医生都被黄医生的大嗓门给吸引过来，大家还以为发生什么天大的事了呢。

黄医生看了看不知所措的晓兰，俯下身去，就要解晓兰右脚的鞋带，可晓兰却下意识地把那只穿着大号迷彩鞋的右脚向后一撤。

“你在干什么？现在我以军人的名义命令你给我换上这只鞋子！”黄医生抬起头，声色俱厉地说。

晓兰扫视了一下满满一帐篷的医护人员，但还是摇着头拒绝穿黄医生的那只38号运动鞋。

黄医生没办法，只好亲自给晓兰脱鞋，一边脱，一边不住地埋怨：“从来没见过你这孩子有今天这样倔过！”

可当那只大号迷彩鞋脱下来时，所有在场的人都惊呆了：那是一只什么样的脚啊，缠着厚厚的绷带、肿得像个发酵的大馒头！

旁边一个护士终于忍不住了，哭着说：“晓兰前天在废墟救人时被一个大钢钉扎到脚了，当时鲜血就把整个运动鞋都给浸湿了，可她硬是忍着痛简单地包扎了一下，就投入了战斗。我们知道，救人的最佳时间只有72小时，晓兰怕领导知道后让她休息，不让她参加救援，便求我们千万不要把她受伤的事情说出去。后来，由于剧烈运动，她右脚发炎了，肿得穿不下原来的鞋子，只好向一位男战士借了只大号的迷彩鞋……”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绿版编辑部各编辑邮箱：

夏一鸣：gshxym@163.com
邢　悦：simyyue@126.com
王雅静：wyjing833@sohu.com
朱　虹：zhong98305@sina.com
杭　帆：hangfan1102@126.com



黄金法则

美尔洛斯餐馆在美国是一家老字号餐馆，创始人库巴在经营之初就订下了一条“黄金法则”：要想别人善待自己，那就得先善待别人。后来，他的儿子小库巴接管餐馆后，也始终恪守不移。他甚至为员工专门设立了“紧急援助计划”。



这一年感恩节前夕，餐馆员工忙着为节日期间的点心供应做准备，然而就在凌晨3点，餐馆有条水管爆了，地下室此时是“水漫金山”。

小库巴闻讯赶到餐馆地下室，到那里一看，不禁惊呆了：只见地下室脏水泛滥，面粉、点心盒和刚购进的水果全都泡在了水里。他急忙命人安装抽水机抽水，到早上5点半，水才慢慢见底。小库巴松了一口气。突然，外面传来一阵巨响，紧接着就见地下室的水又开始上涨了。小库巴忙问出了什么事。员工报告说，餐馆的另一条水管也爆了。

小库巴这下绝望了……

就在这时，餐馆经理过来了，他高兴地对小库巴说：“咱们餐馆有救了！您看，雇员们都来了，他们说，公司为大伙做了那么多好事，现在公司有难，说什么也得鼎力相助。”

小库巴来到餐馆门口，眼睛不禁湿润了：眼前灰蒙蒙的都是人，不但有公司员工，还有老邻居、老同学，甚至还有老顾客，全都加入了救灾的行列。几小时之后，点心就恢复了供应，餐馆像什么都没有发生一样正常营业，而且宾客盈门。

财富启示： 不论你处于顺境还是逆境，只要坚持做下去，“黄金法则”就一定会起作用。

（**编译者：** 则　坦；**推荐者：** 麻连飞）



垃圾里有宝藏



2005年，第18届世界杯足球赛分组抽签仪式在德国举行。那一刻，全世界3.5亿球迷通过电视观看了抽签的全部过程。抽签仪式由国际足联新闻部主任主持，众多世界足球明星依次为八个组进行了抽签。

抽签仪式结束后，清洁工布鲁斯开始打扫抽签场地。他无意中发现了一个垃圾袋，里面装着印有世界杯32强球队名称的纸条。其实，布鲁斯打开垃圾袋，只是想看看里面有没有塑料瓶之类的垃圾，没想到发现了这些纸条。

布鲁斯想：真是此一时，彼一时也。在玻璃球里，它们还只是个"悬念"；当国际足联新闻部主任把它们取出来的时候，也是个"焦点"，但现在呢？他想了想，准备把这些纸条重新再放进垃圾袋里，可是他灵机一动：这不是普通的纸条，它们曾经是3.5亿双眼睛注视的焦点，它们应该有着不同寻常的价值！

想到此，布鲁斯用心地保留起这些垃圾袋里取出的"宝藏"，当第18届世界杯足球赛开幕式举行时，布鲁斯抓住时机立刻与世界著名购物网站取得了联系，在网上拍卖了这些纸条——布鲁斯一举获得了1万欧元的收益。

财富启示： 西方有一句谚语：垃圾就是放错了地方的宝藏。但是这宝藏并不是人人都可以得到的，当机遇出现时，你要用敏锐的目光、睿智的头脑去抓住财富，否则即使财富在你的手中，你也会与财富失之交臂。

（**作者**：兰　穗；**推荐者**：丁　强）

（**本栏插图**：安玉民　梁　丽）

福尔摩伍的问题

本期游戏难度指数：★★★☆☆

破窗而入

这天，一家工厂打电话报警，说厂里发生了盗窃案，放在财务办公室保险柜里的10万元现金不翼而飞了。

福尔摩伍和警察赶到现场，只见办公室的玻璃窗被打碎了，室内满地都是玻璃渣子，看样子小偷是从窗子跳进来作案的。

当晚值班的保安对警察说："小偷一定是后半夜作的案，因为我12点钟的时候，曾经到这个房间巡视过，当时门窗都好好的。"

警察追问道："你确定吗？"

保安点点头："当然，我还顺手拉上了窗帘呢。"

警察指了指地上的玻璃碴："可是地上的碎玻璃这么多，看起来当时小偷砸玻璃时用了很大的力气，难道你没有听见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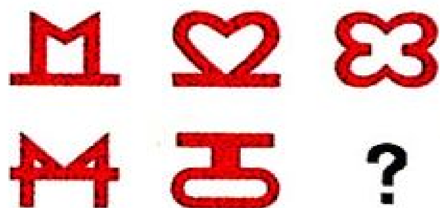
"没有，"保安摇了摇头说，"厂房边上有一条铁路，可能小偷是趁火车经过时把窗子砸破的。火车一来，什么都听不见。"

一直站在旁边福尔摩伍突然打了响指，冲着保安说："不要狡辩了，你就是小偷。"

你知道福尔摩伍是如何做出判断的吗？

超级视觉

这是由5个符号构成的序列，请问下一个符号应该是什么？你能画出这个符号来吗？



世界500强面试题

水果标签

有三筐水果，一筐装的全是苹果，第二筐装的全是橘子，第三筐是橘子与苹果混在一起。筐上的标签都是骗人的（比如，如果标签写的是橘子，那么可以肯定筐里不会只有橘子，可能还有苹果）你的任务是拿出其中一筐，从里面只拿一只水果，然后正确写出三筐水果的标签。

（推荐者：开　心）

答案

福尔摩伍的问题

保安说他在玻璃打碎前拉上了窗帘，如果真的是那样，小偷打碎玻璃时，碎玻璃被窗帘挡住，就不会落得满地都是了。所以福尔摩伍判断这个人在说谎。

世界500强面试题

从标着"混合"标签的筐里拿一只水果，就可以知道另外两筐装的是什么水果了。如果拿出的是苹果，那这筐"混合"筐里面装的就是苹果，标"橘子"筐里装的是混合，标"苹果"筐里装的是橘子；如果拿出的是橘子，那这筐"混合"筐里面装的就是橘子，标"橘子"筐里装的是苹果，标"苹果"筐里装的是混合。

超级视觉





不是"虚拟"空间，而是"形象"工程。

芙蓉街66号

□东　关

小王是市民政局地名处的一名干部。这天，他正在办公室查资料，一抬头，见一位老汉在门口探头探脑，一副想进又不敢进的样子，就忙热情招呼道："大爷，您有什么事吗？"老人受到了鼓励，脸上挤满笑容，小心地问："同志，这里管门牌号吗？"原来是来办理门牌号码的，小王忙把老人请进屋。

老人进来后，小王才发现，老人原来是个瘸子，个头不高，满脸皱纹，上身穿一件藏青色的中山装，虽然皱巴巴的，但成色还新，估计是为办事特地换的。小王和气地问："大爷，您身份证和房产证带来了没有？"老人从怀里掏出身份证递过来，小王一看，老人姓赵，是外地人，猜想他大概是在本市买了房子，所以要来办门牌。小王又问："房产证呢？"老人讷讷地说："我没有房产证。"小王一怔："大爷，您没有房子，那还来办什么门牌呢？"谁知老人却又说："我有房子。"

这事儿奇怪了！小王想：在城区建房，事先都要申请门牌号码，这有房而没门牌号码，估计是违章建筑，于是就说："大爷，那您就让单位或者居委会开一个证明来吧！"谁知老人连连摇头："我没有单位，那地方也没有居委会。"这下小王愣住了："那……大爷，您到底住哪儿？"老人赶紧回答："城南，龙河边。"

龙河边？小王搞区划工作多年，说他是"活地图"一点不夸张。他知道，龙河在市区最南边，再往北就是环城路，而环城路跟龙河之间，是一条二十米宽的绿化带，那里只有一片



小树林，哪来的民居呀？

小王把身份证还给老人，抱歉地说："大爷，对不起，根据规定，您这种情况，不能办门牌啊！"老人恳求说："同志，你就给办一个吧，为了办这个门牌，我已经跑了不少地方了，人家都不管。你就行行好，给办一个吧。"他一边说，一边哆哆嗦嗦地从怀里摸出一包烟来，递给小王。

小王的心猛地一抖，老人这张饱经沧桑的脸，让他不知怎的突然想起了故去的爷爷。小王是爷爷带大的，爷爷操劳了一辈子，他不图回报，就是希望孙子有了本事后能为老百姓做些事。小王不忍心让老人这么失望地离去，想了想，说："这样吧，大爷，我跟您去您家看看，只要可以办，我一定帮您办一个。"老人听了顿时喜上眉梢，对小王千恩万谢。



于是，小王就跟随老人来到城南龙河边。当老人把自己的家指给小王看的时候，小王惊呆了：这是一个建在郊外的公共厕所，旁边用石棉瓦搭了一个几平米的小棚子，走进小棚子，只见里面堆满了纸箱、塑料瓶等破烂。小王心中一酸："大爷，您就住这？"老人说："我住外面，里屋我女儿住。不瞒你说，隔壁厕所，还有这河边的卫生，都归我管，我就在这落脚，也图个方便。"

小王探头朝里面看了一眼，所谓的"里屋"里除了一张小小的床，地上几乎堆满了杂七杂八的东西，墙上还挂着一张照片，照片上，一个十五六岁的姑娘正靠着老人甜甜地笑着。老人乐呵呵地对小王介绍说："这是我闺女，叫小雪，书读得可好哩，今年要考大学了！"

小王很惊讶：老人怎么还有这么小的女儿？他们老小就这么过着清贫的日子？小王看着，看着，鼻子发酸，眼窝发热，差点涌出泪来……

老人见小王不出声，有点儿着急，就问："同志，你看，我没有骗你，我有房子，能办门牌吧？"小王实在不忍心拒绝老人，可像这种情况，根



本不可能替他办什么门牌，别的不说，如果老人以后不做这份工作，有关部门肯定不会让他继续在这里住下去。可是，怎么对老人说呢？

小王想了想，不解地问老人："大爷，您……您为什么非要办门牌呢？"老人看了一眼照片上的女儿，忧心忡忡地对小王说："同志，我女儿马上就高考了，将来上大学，学校要发录取通知书，到时候没有地址，收不到可就耽误事了。"小王恍然大悟，怪不得老人这么着急呢！可这问题不难解决啊，他说："大爷，您别急，录取通知书可以直接寄到学校啊，您让您女儿到学校去拿不就行了？"

老人连连摇手，说："那可不成！听说去年有个学生让把通知书寄到学校，结果弄丢了，连大学都没上成。"老人顿了顿，又说，"还有，小雪上大学后，肯定要填这表那表的，要是连个家庭地址都没有，会让人瞧不起的。对了，以后小雪上了大学要给我写信，没有门牌号，我咋能收到呢？"没想到，一个小小的门牌号，对老人来说有这么重要！

小王太为难了！他十分同情这一对老小，可他是国家工作人员，必须按规定办事，这是原则。小王只好狠狠心，对老人说："实在对不起，您这种情况，真的不能办门牌号码！"

老人的眼神直了，呆了片刻，突然泪流满面，失声痛哭："同志，小雪命苦啊，我跟你说实话吧，她是我捡来的孩子啊！"怪不得他们年龄不对嘛！小王心中百感交集，他沉吟半晌，说："大爷，您别着急，我回去再想想办法吧！"

一个星期过去了。这天，小王来找老人，果真将一个门牌送到老人手里，还帮他钉在小屋的门檐上。老人不识字，小王就解释说："大爷，这门牌上写着：芙蓉街66号。这就是您家现在的地址！我把这个门牌号通知邮局了，以后小雪上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小雪给您写的信，都会送这儿来，您就只管等着收吧！"老人没想到事儿这么快就给办成了，高兴得合不拢嘴，连声说共产党的干部好。

晚上，老人的女儿小雪放学回来了，一看到门檐上崭新的门牌，乐得跳了起来。可再仔细一看，她脸上的笑容凝固了，满眼疑惑地问道："爸，为什么叫芙蓉街呢？"老人往身后的龙河边一指，说："民政局那位姓王的同志说了，这不栽着一排芙蓉树吗？所以咱这儿叫芙蓉街。嘿嘿，这名字好听！"小雪又问："那……咱是66号，65号在哪里呢？"老人一怔，挠挠头："这我倒没问。小雪，人家王同志一看就是个好人，不会骗咱们的。王同志说了，照这个地址寄信，保证能收到。"

可是，小雪还是有点将信将疑。第二天，她悄悄按这个"芙蓉街66号"



的门牌地址发了一封信，没想到放学回家，远远的，就看到老人手里举着信，像个孩子似的直朝她嚷嚷："小雪，快来看，谁这么快就给咱家来信了？"小雪眼里涌出泪花："啊，真的！这门牌号是真的！"

时间过得很快，星期天的一个下午，小王正在家里上网，突然门铃响了，开门一看，是个不认识的女学生。他愣了一下："请问，你找谁？"姑娘羞怯地问："您是民政局的王叔叔吧？"小王心里一动："你……是小雪吧？怎么找到这儿的？"小雪点点头，说："王叔叔，我就是小雪，我是



按您给我们家的门牌地址找来的。您看……"她抬起头，指指小王家门口的门牌，"我们家的跟你们家的一模一样：芙蓉街66号。"

真是个聪明的孩子！小王忙将小雪让进屋，解释说："小雪，按照规定，不可能单独为你家规划命名一条街道，也根本不可能为你家办一个门牌号，而你爸爸为了你，他的心情比山还重啊，所以我就……请原谅，我实在想不出别的办法。"

小雪满含着感激的泪水，问："王叔叔，那封信，一定是您特地让人送去的吧？"小王点点头："小雪，你放心，这个门牌号咱们两家共用，如果有你们的信，不管多忙，我都会马上给你们送去，绝不会耽误的。"小雪低下了头，说："可是，王叔叔，那多麻烦您啊！"小王望着这个懂事的姑娘，疼爱地说："小雪，一点也不麻烦。如果你愿意，你可以把我当成你的亲叔叔。和你爸爸那儿一样，这里也永远是你的家。"

小雪心里一个颤栗，一双美丽的大眼睛忽闪着，惊喜地问："王叔叔，真的可以吗？"小王使劲地点点头，真诚地说："是的，只要你愿意，芙蓉街66号，就是我们共同的家。还有，好好学习，好日子还得靠自己去实现！"小雪泪眼蒙胧，似乎听懂了小王叔叔的话……

（题图、插图：魏忠善）



在生活的天平上，钱不是唯一的砝码。



□刘自忠

老鳖真值钱

天价老鳖

镇上的老海这两天成了新闻人物，每天到他家里来看热闹的人几乎踏破了门槛。不为别的，就为他家里现在有一只野生老鳖。

这只老鳖约有一尺半长，二十多斤，是老海的儿子阿超两天前从江里捉到的。据老一辈的人猜测，它至少有五百岁，算是江里的镇江之宝了。据说好多人出了数万块的高价想将它买走，只是老海一直没答应。人们估计老海这回肯定要狠狠发一笔了。这让经常和阿超一起捕鱼的石大民羡慕不已。

这天一大早，就有几辆宝马驶进了镇里，看来又是有钱的主儿到了。石大民觉得今天一定有热闹可看，就跟着人们来到了老海家。

此时老海的家里坐着好多人，几个车主下车后，径直进了老海的家，他们来到水池边，看了看里面养着的老鳖，不禁连连称奇，然后就跟老海讨价还价，想将它买下来。

石大民进屋的时候，已经有人出到十多万了，但老海仍没有卖的打算。这时一个理着板寸头的男子叫了一声："我也不想多说了，二十五万，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围观的人群"哗"地叫了一声，这个价钱真是高得离谱了。谁知老海只是笑了笑，说："这可是百年难遇的宝物啊，我还是不能卖。"

男子问道："你到底想要多少啊，我想不会有人再高出这个价了。"

老海哈哈一笑，说："我将它留在家里，其实就是想让大家来看个稀奇罢了，说实在的，我是不会将它卖出去的，多少钱也不行。"

人们这才明白过来，原来老海打



算一家人自己吃呢。石大民知道老海家的情况，虽然算不上穷，但也实在没有必要将二十五万的东西吃下去啊。他对老海说：“老海叔，你真是糊涂了，这么值钱的东西，自己吃下去了，划不来啊。你想想，二十五万啊，得了这钱，你想吃什么就买什么，可比吃这王八强多了。”

老海笑道：“谁说我要吃了？我们一家昨晚商量过了，这宝物是江里的，我打算让大家看够了，就让它重新回到江里去。”

话一出口，人们全瞪大了眼。石大民一看阿超也在屋里，不禁将他拉到屋外，说：“你爹是不是脑袋给烧坏了，二十五万，就这么白白丢回到江里，这不是丢钱嘛。这王八是你捕来的，你为什么不自己做主？”

阿超摇着头说：“虽是我捕到的，可这个家还是我爹做主，他要放生，我只能同意。总不能为了一只王八和老爹闹吧，何况他说的也有道理。”

石大民无奈地摇了摇头，突然他拍了拍阿超的肩膀说：“你爹做得对！”然后走到老海身旁说，“对，老海叔，这是上天的宝物，我们不应该糟蹋它，我们支持你放生。”这时也有几个镇里的小伙子嚷着支持，老海这才笑了。

宝马车主见老海铁了心不卖，只得恋恋不舍地走了。消息一传出去，来看的人更多了，看过之后，有的人赞赏老海的举动，有的人则叹息，老海一家真有毛病了。

江心放生

几天后，就是老海将老鳖放生的日子，老海家门前围满了看热闹的人们。大家看着老海从池里将老鳖捞了出来，放进一个大袋子里，还扛着袋子进屋里上了一炷香，这才又扛到他们家平时捕鱼用的小船上。此时阿超已经在船上等着了。

老海上了船，却不让看热闹的人跟着上去，阿超立即将船划离岸边。来到江心后，老海才解开袋口，从里面拖出那只老鳖来。此时，站到岸边看老海放生的有数百人，大家都想看看，这二十五万块钱入水时的情景。

老海将老鳖拉出袋子后，对大家说：“这是上天的宝物，我老海不能据为己有，就让它回到自己的家里去吧！”此时，这只老鳖正伸着头呢，老海一推，老鳖“扑通”一声下了水，岸上传来众人经久不息的掌声。

石大民乐了，这老海一家人蠢得可以啊，还真的将老鳖放进江里了。以前不知道这江里有这么大一只老鳖，现在既然知道了，他不信这老鳖没有再露头的时候。其实那天他听老海说放生后，第一个对老海说支持，就是怕老海会突然变卦。现在老鳖已经回到江里，谁捕到，二十五万就是



谁的了。

第二天一大早，石大民就划着船来到江里，他这才发现，这里有好多船，平时在别的河段捕鱼的，这时全来到这里捕了。他顿时明白过来，敢情还有好多人和他一样啊，难怪老海一说放生，就有那么多人跟着说支持，原来竟是一样的心思哩。

看来对手还真不少，就看谁有运气了。但一天过去了，谁也没捕到那只大老鳖，倒是人都挤在这一段河流里，连鱼都没捕到几条。不过现在众人的心思都在那老鳖身上，能不能捕到别的鱼，也没有人在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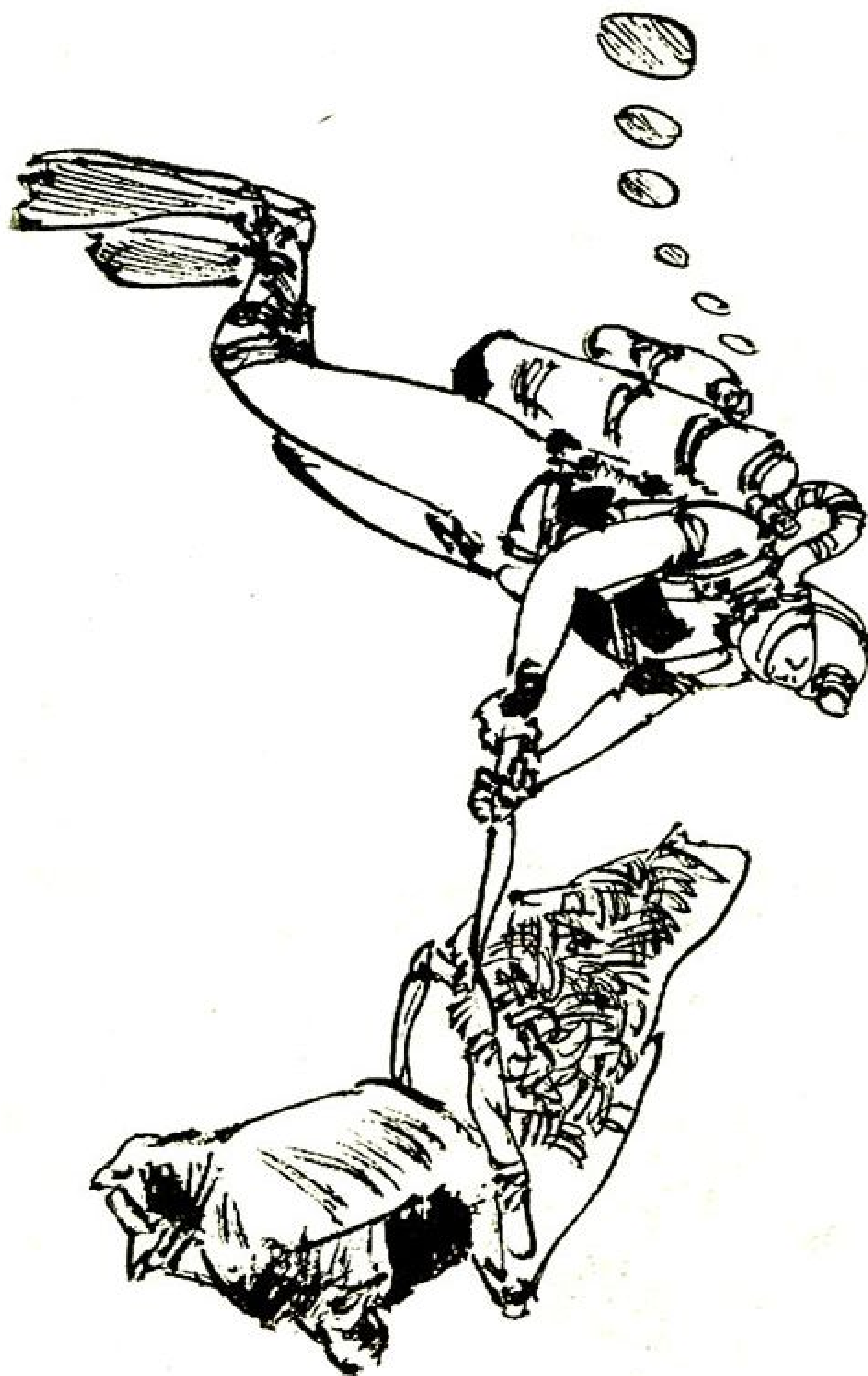
大家在江里折腾了十来天，一点收获都没有，渐渐地都失去了信心。但石大民却不死心，他想，这老鳖一定不会离开得太远的，只要有心，不相信捕不到。

这天，石大民弄来一身潜水服，打算潜入江里，看一看老鳖究竟藏身于何处。他从近岸的地方一直搜寻。搜了两天，这天刚潜到江心，就吃了一惊，只见前面有一团黑影，正是那只老鳖。

石大民不敢怠慢，立即拿起带在身上的网游了过去，游到老鳖旁边时，立即将网罩下去。那只老鳖显然没料到有人会下水来捕它，竟然一下子就给网住了。石大民大喜，急忙拖着网浮上水面来。可等他好不容易将老鳖拖上船时，他不由得惊呆了。

这哪是老鳖啊，分明就是一块圆型的石块，只不过这石块有点怪，中间厚两边薄，一侧有一块像嘴巴一样的突起，背上还隐约可见类似鳖的斑纹。初一看，这石块和老鳖还真有几分相像。

这时江上的船全都围了过来，大家看到这石块，都是一愣，继而明白过来。有人叫道："难怪那天老海不让别人跟着上船，原来他早就拿一块石





头充老鳖，当着大家的面放生呢。我早就怀疑，二十五万啊，谁会舍得丢进江里啊。”

石大民也醒悟过来，这老海是不想露财啊，他当着大家的面，将老鳖装进袋子里，其实偷偷换了这只假的，再到江心当着大家的面将它放入江中。看热闹的人只能在江岸看，谁也没料到此时的老鳖已经变成假的了。

老海这一闹不要紧，却害得镇里的兄弟们白白折腾了十来天。石大民看着众人失望的眼神，叫道：“这可恶的老海，可害苦我们了，不行，我们一定要当众揭穿他的嘴脸。”



其他年轻人都附和着，大家回到岸边，石大民扛着这只石老鳖，一行人来到了老海家。

飞来奇石

石大民将这块石头朝老海面前一丢，说：“你还真会糊弄人啊，口口声声说要放生，让大家以为你是个大善人呢，原来和我们大家一样。幸好我水性还行，这下你露馅了吧。”

老海哈哈一笑，说：“我一点都不怀疑你们的本事，就因为相信你们一定能捞到它，我才弄了个假鳖放进水里的。”

众人一听，不禁一愣，石大民问：“为什么要骗我们？”

老海笑道：“这老鳖可值二十五万啊，不管我到哪里去放，你们都会跟着去看的。它既然入了水，就不是我的了，凭你们的本事，很快它就会捞出来的。为了让它真正回到江里，我只好弄这只假的放进去，这样就再也没有人盯着我了，其实真正的老鳖我已经运到其他地方去放生了，谁也找不到它了。”

石大民叫道：“你丢了一块石头下去不要紧，却害得我们这么多人忙了这么多天。现在我帮你弄回来了，你好歹得给我点补偿。”



老海笑道："其实我放进水的，是一只泥做的老鳖，在水里泡这么多天，一定早化掉了。你们捞的这破石头，并不是我丢下去的，你还是将它搬走吧。"

石大民叫道："你就别骗人了，这石头就是你丢下去的，大家都看到了。大家乡里乡亲的，你拿这块石头糊弄我们，害我们白忙乎。不行，你得花五百块将它赎回去。"

这时阿超正好回家，看到石大民在叫嚷，不禁怒道："你这不是诈人嘛。"老海拉住儿子，说："好，你们这段时间也捞得辛苦了，也算是因为我才让你们辛苦的，我就花五百块将石头买了吧。"

谁知石大民却不服，叫道："老海，你可得把话说清楚，我不是卖这破石头给你，只是将你丢下水的石头捞出来，我要的是辛苦费。要不然你又说我是诈你了。"其实他也相信这石头不是老海丢的，但不这样咬定，人家说他拿块石头来诈钱，名声也不好啊。

老海没法子，只好点头道："好，这石头是我丢下去的，既然你将它捞回来了，我就给你五百块辛苦费吧。"说罢从口袋里拿了钱，交给石大民。

阿超见老海真给钱，急了，叫道："又不是我们叫他们去捞的，干吗花钱买这破石头？"

老海笑道："算了，不是因为我们，他们也不忙乎这些天，就算是请大家吃一餐吧。何况这石块真有几分像鳖，就留下做个纪念吧。"于是将石块移到水池旁。

石大民哈哈一笑，说："是啊，我们可没卖给你，只是将你的石头捞回来还给你们，这是老海叔请我们喝酒呢。"说罢和大家一哄而散，买酒买肉，众人喝了一晚，大醉而归。

第二天，石大民路过老海家门前时，看到一辆小车停在门前，一名中年男子走了进去。看来还有人来看老鳖啊，他不由得跟进去，想看看这次老海还能拿什么给人家看。

中年人一问，知道老鳖已经放生了，不由连称来晚了。突然，他一眼瞥见水池边的石块，急忙过去看，用手在石块上抚摸许久，然后抬头问："这石头一定是从江里捞出来的吧。"老海点了点头，中年男子又说："看形状还真有几分像鳖，石面光滑圆润，是块好石头。能不能将它卖给我？"

石大民没想到还真有人愿意买石头，笑道："这是老海叔拿二十五万块的老鳖换来的，放在家里当宝哩，你价钱给低了，他可舍不得给你。"

男子盯了一眼石头，说："如果十万你卖的话，我现在马上给钱拉走。行不行啊，老人家？"

石大民只觉得头一晕，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题图、插图：刘斌昆）



苦盼几十年，善良的秦嫂终于美梦成真……

看一眼我的好人

□吕钟一



龙山村有个叫三根的，虽说命运不济，年少时因生了一场大病导致双目失明，然而，老天有眼，让他娶了个好老婆秦姑。

却说秦姑自从进了三根家，不但上山砍柴、下地担水，把男人的活儿全扛在肩上，对三根更是照顾得很周到。

时间一长，村里人都秦嫂长、秦嫂短地称呼她。秦嫂心里一直有个强烈的愿望，就是要把三根的眼睛医好，让他重见光明，所以她拼命干活，攒下钱来就陪着三根到处求医问药。

这天，秦嫂听人说数十里外的后山湾来了一个郎中，专治各种疑难杂症，就赶紧丢下手中的活，翻山越岭赶了过去。老郎中听了秦嫂的诉说，先是摇摇头，接着又点点头，说："难得！难得有你这样的好人。小嫂子，我教你一法，或许能治，只是不知你愿否？"秦嫂一听赶紧说："愿意，愿意！只要能医好我丈夫的眼病，我什么都愿做。"老郎中说："那好，既如此，你附耳过来。"于是，他附在秦嫂耳旁，如此这般说了一番。顿了顿，又道，"三年、五年、十年，不可中断；心气、精气、神气，金石为开。小嫂子，治好了不必谢我，治不好也不要怪我。"说完，飘然而去。

秦嫂朝着他的背影连声道谢，然后转身就往回赶，到家已是第二天凌晨。她走到三根床前，此时雄鸡正好开始打鸣，三根尚在梦中，秦嫂俯下



身子，伸出舌尖，在三根的眼睑上轻舔起来。睡梦中的三根惊醒了，不解地问：“老婆，你……你这是干啥呀？”秦嫂说：“老郎中说的，我舌尖上有精气神，只要天天在雄鸡打头鸣时给你舔上七七四十九遍，你眼睛就能看到我了……舒服吗？”三根心里热乎乎的，哽咽着回答：“舒服，舒服……”

就从这天开始，每天这个时候，秦嫂必定要做这件事，三根几次劝她不要这样劳心伤神，然而秦嫂依然坚持不懈。

有一天，秦嫂睡过了头，等睁开眼睛时发现天已大亮。她吓了一跳，起来一看，才发现那只打鸣的雄鸡给杀了，她顿时明白了，这是三根舍不得她天天这么早起来。秦嫂流着泪对三根说：“三根啊，你怕我累，可只要能把你的眼病治好，这点累算什么！照老郎中的意思，今天误了时，以前做的就都白费了。不过没关系，咱们明天起从头再开始！”

秦嫂说到做到，当天，她牵了家里一只半大的羔羊来到集市上，换来两只神气活现的大公鸡，一只养在屋前，一只养在屋后，她要用这个“双保险”来确保自己每天不误起床。

秦嫂费尽了心思，给三根舔眼睑，一舔就舔了几十年。医学院有位姓田的眼科教授，下放劳动时住在秦嫂家，目睹秦嫂的举动非常感动，可是背着三根，他婉转地对秦嫂说：“大嫂，人的唾液虽然可能有一定的消炎、抗菌和清热作用，但对这种眼神经萎缩症，是不……不大可能有治疗作用的。”

田教授其实把话说得很明白，但秦嫂却舍不得放弃：“不大可能”并不是绝对不可能，只要有一线希望，我就一定要做下去……

转眼间，秦嫂已经整七十了，村里人都已经叫她秦婆婆了，长期的劳累，使她的身体一日不如一日，可她还依然强撑着雄鸡打头鸣时起床，轻手轻脚给三根舔眼睑。

这天，她给三根舔眼睑时，三根伸出颤巍巍的手，捧着秦婆婆的脸，呜咽着说：“老太婆，我……我这辈子欠你的，下辈子也还不清啊！”秦婆婆赶紧用手捂起他的嘴，叹了口气，说：“老头子，什么还不还的，谁让我们是夫妻呢！不过，真要说欠的话，倒是我欠了你的啊，只怪我没能把你的眼病治好，否则，让你好好看看我，看看我们这个家，哪怕只看一眼啊！”

秦婆婆的一席话，让三根伤感不已，再不说话。

过了几天，秦婆婆家门外突然传来一阵汽车喇叭响，秦婆婆颤巍巍地走出去，一看，是下放劳动时曾在自己家住过的省医学院田教授，带着他的助手坐面包车来了。秦婆婆不由惊



喜万分，她记得田教授当初离开时，曾经拉着她的手说过，三根的眼病目前还没有什么有效药物，但随着医学的不断发展，相信总会有办法的，只要有了治病的法子，他一定会再来。莫非，治三根的眼病有办法了？

只见田教授笑眯眯地对秦婆婆说："老嫂子，我对你说实话，有效的办法目前还在摸索阶段，但我们实验室眼下正在进行一项试验。"

"什么试验？"

"叫'视神经萎缩症PS线强刺激复明疗法'。"

秦婆婆听了摇了摇头。田教授又笑着说："听不懂没关系。目前已达到通过这种强刺激使病人短暂复明一到三分钟的效果。老嫂子，让三根哥试一试，怎么样？为了让他的眼睛亮起来，你费尽心思、辛苦劳累了一辈子，现在，就让我也来帮帮你的忙吧！"

"真是太好了！我一辈子就盼着这一刻啊！田教授，我太谢谢你了！"

于是，田教授指挥助手忙开了，村民们也上来帮忙，他们一起将面包车上的实验仪器搬到三根屋里，接着接电源、拖引线、打灯光，足足忙了一个多小时，终于在三根床前有模有样地布置起了一个医疗实验台。田教授洗净双手，换上白大褂，然后给三根眼睛两边的穴道安上黑色的刺激吸盘，又将四根导线分别连到实验主机上，主机于是就正式开始进入工作状态，机器发出"嗡嗡嗡"的运转声，机屏上红绿指示灯闪烁不停。

田教授让秦婆婆和三根相对而坐，然后"啪"按下一个开关，这时，两盏小型聚光灯立刻将两束强光从左右两个方向同时聚焦到秦婆婆身上，将这位为爱奉献了一辈子的好女人照耀得熠熠生辉。田教授缓缓走到三根旁边，将手轻轻地按在三根的肩上，嘴里发着指令："三、二、一，开始！"随着口令声落，靠在床上的三根猛地叫了起来："看见了，看见了，老太婆，我看见你了……"

秦婆婆愣怔着，片刻喜极而泣，扑上来拉住三根的手，颤动着嘴问："三根，三根，你真的能看见了？你真的看见我了？"

"看见了！我真的看见了！你嘴边是不是有一颗米粒大的痣？"秦婆婆使劲地点点头，这时，只见一滴热泪滴在秦婆婆的手上，流淌在秦婆婆的心里……

站在旁边的田教授轻轻地舒了口气，他在心里默默地说：对不起，老嫂子，我接到三根哥托人打来的电话，就只能用这样的骗局来安慰你。我知道，你现在的身子一天不如一天，我和三根哥一样，我们大家都不想让你带着一点遗憾离开这个世界……

（题图：谢 颖）



人不能把钱带进坟墓，但钱可以把人带进去。



不仅仅是为了钱

□唐雪嫣

偶遇同窗

六盘湾是个依山傍海的偏僻小山村，这天傍晚，村民王铁成快到家时，看见有个人蹲在路边，正呜呜地哭着，他紧走几步，说："有啥想不开的事？别哭了，跟我说说。"

那人抬起头来，王铁成心里纳闷起来：这人五十来岁，穿着打扮像是城里人，可看上去好像有点面熟。那人擦了擦眼泪，眼睛里也露出疑惑之色："你……王铁成？"

王铁成一愣，奇怪地问："你是谁？""我是赵明远啊，"那人叫了起来，"我是专门来找你的。"

王铁成在记忆中搜索了半天，终于想起来了，赵明远是他的初中同学，两人大概有三十年没见面了。王铁成兴奋地一把拉住赵明远，哈哈大笑起来。

王铁成把赵明远请进他那间小草房，让他歇着，自己以最快速度炖了条鱼，又拎出一个装满酒的葫芦，两人喝了起来。王铁成问："你都这么大岁数了，咋还像小孩子一样哭哭啼啼？遇到啥难事了？"

赵明远握着酒杯，低头不语，好半天才长叹一声："老同学，我费了好大劲才找到你的住址，不怕你笑话，我是有家难回啊，我……"说着，脸上露出痛苦之色，放下酒杯抱住头，王铁成吓了一跳，忙问他怎么了，赵明远也不回答，从口袋里拿出一个药瓶，倒了几粒扔进嘴里。好半天，他才长出一口气，苦笑着说："吓着你了吧？老同学，实话告诉你，大夫说我最多只能活一年。"



赵明远告诉王铁成，前些日子，他去医院检查，发现脑袋里长了瘤，医生说手术难度极大，只有百分之五的成功率，但如果不做手术，估计还有一年的寿命。他左思右想，最后决定不做手术，没想到，他真正的麻烦来了。

自他确诊那天起，他的三个儿子就不停地争吵，不断地找他，问他的公司到底留给谁。在他们眼里，他已经是个死人，他们关心的只是父亲身后的财富。赵明远绝望了，于是他以最快的速度卖掉了公司，然后离开了那个伤心之地。



赵明远的眼泪止不住又涌了出来："不是我绝情，而是他们太无情。我只是想平静地度过残生，他们都不成全我，我还顾忌什么？"

王铁成劝慰了很久。赵明远的情绪也似乎平复了不少。

第二天，赵明远跟着王铁成去了海边，他帮着王铁成打下手，倒也忙得不亦乐乎。晚上回到小草房，王铁成说："老同学，今天玩得挺高兴吧？不过你这个样子不行，有病得治啊，你应该去住院啊。"

赵明远黯然道："你以为癌症是那么容易治的吗？我见过接受化疗的病人，太遭罪了，再说我根本就没希望，活一天快乐一天，不是挺好吗？老同学，你不是赶我走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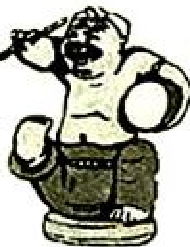
王铁成慌忙摆手，说自己不是那个意思。

惊天秘密

这天，两人正在海边忙活，一个孩子跑过来，边哭边喊："铁成叔，吴老师犯病了……"

吴老师是村里唯一的老师，还是志愿的，没有正式编制，因为有了他，村里几十个孩子才有书念。村里人包括王铁成都特别尊敬吴老师。

王铁成一听，大吃一惊，扔下渔网就跑。赵明远也跟了过去。到了教室，一些村民正七手八脚地把吴老师



往车上抬，只见吴老师口吐白沫，身上一股浓烈的“速效救心丸”的味道。原来吴老师的心脏一直有毛病，犯了病他就用这药救急，没想到今天救心丸也不管用了。

王铁成跳上车，对赵明远说：“老同学，我顾不了你了，你自己照顾自己吧。”

王铁成送吴老师去了医院，直到第三天才回来，脸色很难看，赵明远问他吴老师怎么样，王铁成突然说：“老同学，你挺有钱吧？我想求你帮帮我们。”

原来，他们把吴老师送到了市医院，吴老师的情况非常糟糕，大夫说需要做心脏“搭桥”手术，否则活不长久。但这种手术要十来万，全村人的钱加一块也不过几万块，他们无论如何掏不出这笔钱的，所以他希望赵明远能借点钱。

赵明远愣了，苦笑着说：“老同学，你可太信任我了，可是……可是这么大一笔数字，你让我咋借给你呀……我赚钱也不容易啊。”

王铁成失望地看着赵明远，小声说：“可跟人命比，钱算得了什么呀？你还能把钱带进……”

赵明远的脸色变得很难看，王铁成马上意识到自己说错了话，硬生生把“棺材”两字咽到肚子里。赵明远缓缓地说：“老同学，不是我不帮你，吴老师是好人，但他毕竟跟我没什么关系。我是活不久了，但我这辈子辛辛苦苦赚钱为什么？不还是为了儿子吗？虽然他们不孝，但他们毕竟是我的儿子呀，我这些钱还得留给他们。要不，我死后恐怕连个给我烧纸的人都没有了。”

王铁成不好意思地说：“我懂我懂，你就当我没说过，我再去想想别的办法。咱活人咋能让尿憋死？”他转身就走，赵明远却喊住他，拿出皮包，把里面的钱都取了出来，递给王铁成说：“大忙我帮不了，这是我的一点心意，解解燃眉之急吧。”

那些钱足有五千块，王铁成眼睛一亮，接过钱连连道谢。这天，王铁成一直张罗到晚上，把村民们的钱凑到一起，一共是两万多块。村长哭了：“这点钱还差得远呢，吴老师成全了咱们的孩子，咱们难道就眼睁睁地看着他死吗？王铁成，你不是说你同学有钱吗？要不，你再去求求他？”

王铁成默然无语，人家有钱是人家的，人家不想借，他总不能厚着脸皮难为人家吧？突然，他脑子里灵光一闪，想起了一个人：林海。

林海也是他的初中同学，在省城好像混得不错，想到此，王铁成兴奋起来，从怀里取出皱巴巴的电话本，用村长家的电话拨了过去。林海很热情，可一听说要借十万块，为难地说：“老同学，一两千倒拿得出，十万块我哪有啊？要不，你再找找别人？”



王铁成的心凉了，他失望地说：“我一个打鱼的，哪里还认识人啊？你不帮我，吴老师就死定了。”

林海沉默了一会儿说：“咱当年的同学，还真有几个大款，你记得赵明远吧？一个工厂的厂长，据说贪了上千万，最后被工人们联合上告，前些日子案发跑了。公安局正通缉他呢，要不是这样，他或许能赞助你个万八千的……”

王铁成大吃一惊，说：“赵明远？不会吧？他现在正在我这里啊。他说他快死了，儿子争家产，所以跑我这里过几天清静日子啊。”

林海听到这个消息惊呆了，好半天才兴奋地说：“王铁成，你别听他说瞎话了，这个赵厂长可是骗死人不偿命的家伙。你不是缺钱吗？我给你出个主意：报警，帮警察抓住他，你就能得十万块赏金。”

王铁成结结巴巴地说：“你是说……把……赵明远卖十万块？那太过分了吧？咱们可是老同学呀。”

“呸！狗屁同学，”林海说，“他把他单位五千多号人害苦了，那些工人现在都靠政府救济才能活命呢，钱都进他一个人的腰包了……”



艰难抉择

王铁成的冷汗涔涔而下，原来赵明远跟他说的一切都是谎言，什么儿子不孝，什么得了绝症，都是编出来骗他的。三十年不见，他怎么那么容易找到自己？还不是早就做了准备工作？他想到这里避一阵子风头……

王铁成不知道是怎么放下电话的，他心里乱成一团，不知道该怎么办。按林海的建议举报赵明远？但赵明远毕竟是他的老同学啊，这样做太没人情味了；可是，没有钱就得眼睁睁看着吴老师死……

王铁成冲出屋去，一口气跑回小草房，赵明远惊讶地看着他，问他怎么了。王铁成哭了，哽咽着说：“老同学啊，我



求求你了，帮吴老师一把吧，他是天下少有的好人啊。再说，你那么有钱，不缺这十万八万的啊。”

赵明远愣了一下，勉强地说：“你高估我了，其实我没多少钱，虽然我是个老板，但也就几十万资产，这钱不是大风刮来的，是我一分一毛挣出来的，对不起老同学，我真的不能给他，你就别再难为我了。”

王铁成呆呆地望着赵明远，一字一句地说：“要不，我给你跪下？”

赵明远眼珠转了转，沮丧地说：“算了，老同学，我在你这儿呆不下去了，你也别跪，我这就离开这儿。”说完，赵明远伸手去拿背包，王铁成慌了，急忙拦住他，就在这时，草房外有人喊：“王铁成，医院打来电话了。”

王铁成打了个激灵，恳切地对赵明远说：“我不该这么逼你，算我啥都没说，你可别走啊，你要是走，我可就再也没脸见任何同学了。”

见赵明远打消去意，王铁成才跑了出去。来到村长家，村长告诉他医院催促尽快做手术，吴老师的情况不容拖延。王铁成在屋里转了几个圈，突然狠狠地往地上吐了口唾沫，大声说：“大家都别担心，钱咱有了，十万块！”

不一会儿，王铁成带着警察赶到家，赵明远这时正悠然垂钓。警察扑上去把他铐住，赵明远装模作样地喊：“干什么？你们为什么抓我？”然后可怜巴巴地看着王铁成。

王铁成突然一阵难过，他硬着头皮说：“赵厂长，你就别装了，我给林海打电话想借点钱，他把你的事都跟我说了。”

赵明远可怜的表情不见了，一下子变得面目狰狞，双眼喷火，恨不得吃掉王铁成。王铁成不敢看他的眼睛，小声说：“老同学，你别怪我，我帮警察抓了你有赏，十万块啊。有了这笔钱，吴老师就有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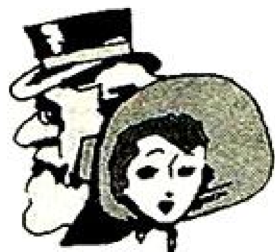
“你不是人。”赵明远恶狠狠地骂，“你知道了我真正的身份，就应该知道我会破财免灾，我会拿出一大笔钱买你闭嘴，为什么一定要报警啊？咱们可是老同学啊，老同学你都出卖，你还有点人性没有？”

王铁成突然站直了身子，理直气壮地盯着赵明远：“你可以穷，你可以窝囊，你还是我同学，但你偏偏是吸血鬼，从老百姓身上坑钱，你就是狗屁同学。出卖你这个该死的，救活吴老师那样该活的，我咋就没人性了？”

赵明远被推上警车的时候，突然扭头喊了一句：“王铁成，如果当初我给你二十万，你还会报警抓我吗？”

“当初可能不会，”王铁成想了想，说，“但现在我想通了，你就是给我二百万我也会报警，因为你是个王八蛋！”

（题图、插图：魏忠善）



根据〔美〕格里戈里·克里斯蒂亚诺创作的小说改编



无法控制的欲望

□吴 江 改编

富兰克林今年35岁，在一家公司担任一个不大不小的经理之职。最近，公司总裁要他负责和投资方就某项投资进行谈判，投资方是一家赫赫有名的投资公司，老板叫马库斯。

这个马库斯很有意思，凡是谈判的事，无论大小，他都事必躬亲。谈判中富兰克林明显感到，马库斯是只“老狐狸”。双方你来我往，胶着不下。这天晚上，夜已经很深了，双方只好约定明天再谈。

走在回家的路上，富兰克林满脑子还在想着谈判的事。在一个胡同口，他突然觉得自己好像踢中了什么，赶忙收住步，扭头向下看了看，原来是一支钢笔。他弯下腰把钢笔拾起来，借着昏暗的灯光，他发现这支笔深紫色，镶着徽章似的金浮雕，造型好像是一只吉祥鸟，各部分看上去既精致又奇特。

富兰克林想道：咦，不错啊，今天真是意外之喜啊！于是，他把笔放进前胸口袋，又继续往前赶路。

回到家中，富兰克林先泡了杯热咖啡，拿起了那份谈判书，这时他想起在路边捡到的那支钢笔，于是便掏出来拧下笔帽，露出了宝石般亮闪闪的笔尖，但接下去他发现问题了：这支笔没有笔囊，吸不进墨水，而在徽章的旁边刻着一行拉丁文，用向右倾斜的标准花体字写成，再去细看，却不知道写些什么内容。

富兰克林试着用这支笔在谈判书上做一些记号，他发现这支笔用起来



非常流畅，乌黑的墨迹在纸上均匀而且连贯。

富兰克林草草写下了一句话："马库斯一定要同意这个金额！"接着他又作了一些记录，把一杯咖啡灌下肚，然后就上床睡觉了……

第二天，富兰克林来到了办公室，继续与"老狐狸"马库斯进行谈判。他观察到马库斯的态度与前几次有微妙的变化，果然，在会议开始不久，还没等商讨谈判书的任何细节，马库斯就一口痛快地答应了。巧的是，那个金额数与他昨晚记在谈判书中的不谋而合！这时，全场立刻轰动起来。

合同一签好字，总裁立马就一个电话把富兰克林召到自己的办公室，拍了拍他的肩膀，说："小伙子，干得不错！你如果再下一城的话，我都要提拔你做副总裁了！"

副总裁，这可是他梦寐以求的事哟，富兰克林此刻激动得连话都说不利索了……

从此，公司上下全都对富兰克林另眼相看，更奇妙的是，他发现每次他用这支钢笔写下他的要求、条件或愿望，他都能如愿以偿！这已经不能再说是巧合了。钢笔上的那行拉丁文越来越让他感兴趣。

这天，富兰克林在一座教堂外停住了脚步，想起拉丁文的事，就进了教堂拜访一位老神父。他说："神父，我有件急事想求您。我有一支钢笔，上面刻着一行拉丁文，您能给我翻译一下吗？"

神父愉快地答应了。他们在书房里坐了下来，神父接过这支笔，看了一眼，微笑着说："这句话非常有趣，是说'无节制者是傻瓜'。"富兰克林似乎没听懂，脸上露出迷惑的神色。神父又把话重复了一遍，接着说："是《圣经》中的一句话。"

"为什么要把它刻在钢笔上？"

神父没有正面回答，而是问："你是在哪儿得到这支笔的？"

"我是在一条小胡同里发现的。"

"太奇怪了，我从来没见过这样





的笔，做得非常精致。我想，它的主人肯定是个学者什么的，提醒自己做事要谨慎，不要做出蠢事。至于说它的真正含义，我一时也说不清，年轻人。”

“谢谢您的指教。”他们说了几句闲话，然后富兰克林就回了家。

然而，很快他就把神父的话抛到一边。而且，现在就连副总裁这样的职位，对他来说也都缺少诱惑力了，他开始要好好利用这支笔了：

“我很想拥有一艘游艇。”

“我现在就要一张100万美元的支票，不，500万。”

“我今晚想要一位漂亮而且对我言听计从的女人。”……

每次富兰克林用这支笔写下自己的要求，都能够变成现实。他的每一个幻想、每一个怪念头、每一个要求都得到了满足。这太神了，真是一支神奇的笔。

几个星期过后，他越来越忘乎所以了，所有的虚荣心都得到了满足，然而，这一切让他变了，他计划做一些坏事并从中寻找乐趣。

一天，富兰克林从一份小报上注意到了一条消息：“老狐狸”马库斯手头有一批珍贵的钻石、稀有古币和其他宝石，秘密储藏在伦敦著名的银行地库中，据说那里还有许多达官贵人的藏品，价值连城。

这下，富兰克林可按捺不住了，这是个捉弄马库斯的好机会，他还希望得到马库斯的全部财宝。于是，他掏出钢笔写下了他的愿望。

很快，富兰克林便如愿以偿地走进了这间地库，果不其然，这里整整齐齐地陈设着钻石、珠宝、名画，他的心都快跳到嗓子眼了。但这间地库牢不可破，由钢铁和石头砌成，只有一个门，还装着定时锁。封得严严实实，真可谓固若金汤，最可怕的是里面空气稀薄。好在他用不着在此地久留，只要欣赏一下就可以撤离。

富兰克林心里真是乐开了花，这将是本世纪最著名的一次偷窃。他心里暗笑：“马库斯们一辈子也别想解开这个谜……这些宝贝都飞到哪儿去了？哈哈！他们永远也不会怀疑他，永远也不会知道是富兰克林——神偷干的事。”

时间在一点点流逝，就在这时，富兰克林感到空气有些浑浊，而且一阵比一阵发闷。他知道地库里的氧气有些不够用了，于是决定赶快离开。

富兰克林把手伸进衣兜，掏出了神笔，拧开笔帽，想在纸上写下一行命令，让自己带着财宝赶快回到别墅里，然而，他呆住了：这支神笔的墨水已经用干！

这时，仿佛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卡住了他的脖子，他浑身止不住颤抖起来……

（题图、插图：佐　夫）



将计就计

人们只知道百无一用是书生，殊不知一智可当万人敌。

□徐树建



故事发生在唐太宗年间。这天，在边城大名鼎鼎的扬威镖局来了一个托镖人，只见此人扁鼻梁，眼睛小而深，自称赫连勃机，是个贩牛走羊的外族人。此时外族虽时时虎视中原，但双方尚未正式宣战，所以民间仍有生意往来。

听说有客户上门，当家镖头周一通就迎了出来。见了面，分主宾坐下，赫连勃机小心翼翼地从怀里掏出一个包裹，打开，是一件袈裟，金光闪闪，一看就非普通之物。

赫连勃机说："这袈裟是前隋高僧无相大师的遗物，只是由于某种机缘巧合被我得到，现在我想请周镖头把袈裟送到高昌城，那儿自有人接镖。镖金不论多少，尽请开口，五百两够不够？"

有生意上门，镖金又如此之高，按理应该高兴才是，谁知周一通却面露为难之色。赫连勃机见状，忙说道："周镖头，我知道往高昌的路上山深林密，多有盗贼出没，而且近日贵我双方交恶，不少人见了我这长相莫不切齿痛恨，故此我才重金相托。说实话，我是怕沿途盗贼骚扰，莫非周老英雄也怕？当今江湖豪杰说起扬威镖局无不交口相赞，想必你们不会是徒有虚名吧？"

周镖头被对方用话一激，情绪就有些激昂，说："你误会了，周某闯荡江湖数十载，又曾怕过谁？怕死就不



吃这碗硬饭了。你这镖，我接定了！”赫连勃机见周镖头接了镖，拱了拱手便告辞了。

看着赫连勃机渐渐走远，周镖头忍不住大声咳嗽起来，只咳得气若游丝，让人听着生怕一口气接不上来。原来，周镖头隐伏多年的哮喘病最近发作，甭说上马杀敌，就是筷子拿在手中也有些不稳。刚才他是勉强接了镖，现在倒有点懊悔意气用事了。

这时，从镖局大门外急急走进一个文弱书生来。谁？周镖头的三儿子周文彰。

说起这个文彰，真个是文人胚子，不但不像他那两个爱耍枪弄棒的哥哥，而且对习武一事一点也没兴趣。文彰见了父亲，开门见山便说：“爹，您怎么接下赫连勃机的镖了？看您这身体，怎能颠沛得起啊！”

周镖头仰天长叹道：“要是我不接这镖，那咱扬威镖局可就声名扫地了，以后谁还送生意给咱们做？唉，要是你那两个哥哥有一人在身边，又怎会轮到我这老夫？乱世之中，百无一用是书生啊！”说罢，又重重咳嗽起来。

原来文彰的两个哥哥前两年都应征戍边去了。此刻，文彰听爹这一声长叹，脸顿时就红了，低头想了想，说：“爹不必叹气，就让小儿替爹走这趟镖吧！”

周镖头停住了咳嗽：“三儿，难为你这份孝心。可你一个文弱书生去走镖，岂不是羊入虎口？我虽说有病，但俗话说：‘猛虎老了，雄风还在’！凭咱这名号，想必江湖朋友还是会给面子的。”

谁知周镖头这番话刚说完，文彰竟一伸手从兵器架上抽出一把刀来，一翻腕子架在自个的脖子上，说：“做儿子的不能为父分忧，那还不如死了算了。爹要是不答应，小儿就无脸活在世上了。”

周镖头知道这个老三尽管手无缚鸡之力，可一使起性子来，十八条牛都拉不回来。于是只得点头说道：“也罢，你就替爹跑一趟吧，我多派些镖师送你……”

文彰摇摇头：“爹，树大招风，人多误事。我只要一匹老马足矣，爹尽管放心，我一定走好这趟镖！”周镖头见拗不过，只得答应了下来……

几天之后，边城崇山峻岭间走着一个和尚和一匹老马，老马背上一左一右驮着两只大大的书箧，不用说，那和尚就是文彰了。文彰见赫连勃机托的镖是袈裟，便灵机一动，索性剃了头发佯装僧人。果然不出所料，一路上尽管遭遇了不少强人，但见行者是个僧人，也就没有怎么为难他。

眼看一路走来，翻过大山就是最后一站高昌城了，文彰不由高兴起来。正得意间，忽听得林子中响起一声尖利的“唿哨”，随即旋风般冲出十



几匹马来，马上之人舞刀弄棒，杀气腾腾。

他们冲到文彰面前，一看是个和尚，不由直吐唾沫，连声骂道："晦气，晦气，守了半天却是个秃驴！哼，还不快走？"文彰大概是吓坏了，两腿打战，一听叫他快走，哆哆嗦嗦就抬起了腿。谁知刚走了几步，身后便传来一声断喝："站住！"

文彰听了，腿肚子又是一软。

只见一个头领模样的强人策马来到文彰跟前，把他上下打量了一番，问道："我说和尚，你打哪来？到哪去？这书箧里装的又是什么？"

文彰双手合十，答道："我是个云游僧人，从来处来，到去处去，既是书箧，装的自然是经书了。"

那头领"嘿嘿"一笑："既是云游僧人，当饱受风餐露宿之苦，又为何如此细皮嫩肉？且经书并不为奇，哪儿寺庙都有，你却千难万险地一路背着，这又何故？来人，给我把这书箧打开看看！"文彰心里暗暗叫苦：看来碰到对手了。

几个强人应声上来，挥刀"刷刷"几下将书箧劈开，逐卷搜寻起来，果然在一本经书封套里搜出了一尊小金佛。那头领得意极了，揣了金佛说："要不是看你是个和尚，早就一刀两断了！"说罢，打了一声"唿哨"领着强人们绝尘而去。

文彰心中暗喜，表面上却装出一脸沮丧的样子，继续赶马上路。

进了高昌城，文彰按事先所约找到接镖者，也是一个深目扁鼻的外族人。那外族人见送镖的是个和尚，一脸狐疑地问："袈裟呢？"文彰不急不忙地把自己身上又脏又破的袈裟脱下，拿柄小刀挑了针钱，拆开。哇，绝了！托镖的袈裟居然就缝在了破袈裟





中。

交了镖，文彰如释重负，打道回府。

不一日，文彰赶回了边城。刚刚走进镖局大门，就听到有人在院子里暴跳如雷："周镖头，你好大胆，竟把我托镖之事让你三公子去办。你那三公子，谁人不知？是个文弱书生。若袈裟落入强人之手，我饶不了你！"

文彰一看，这个大吼大叫的人正是赫连勃机，再看老父垂着头一言不发，一副理亏的样子。他大喊一声：



"爹，我回来了！"说着，就递上接镖人的回押。那赫连勃机一见回押，高兴得一蹦三尺高，大笑道："好极了，好极了，这回大事成了……不不不，这回那袈裟可送到了。周老英难，刚才我言重了，抱歉得很！"

周镖头站起身来，见文彰面容虽疲惫，但眉宇间却藏不住勃勃英气，心中大喜，鼻子里却冷哼一声："我说三儿，我那金佛是不是被你拿去了？"

文彰点头道："爹，我是故意带在身边的，不让强人得到东西，反而会坏大事的。"

赫连勃机在一边连连点头赞道："三公子真是好计谋！"

周镖头却依旧冷若冰霜："可是三儿，你算过没有，咱家走这趟镖划什么算啊？拿一尊金佛换五百两银子，都亏到姥姥家了！"

"不！"文彰却连连摇头，"爹，我让咱边城乃至大唐免去了一场灭顶之灾，您说这划算不划算？"一言既出，周镖头和赫连勃机都愣住了。却见文彰摇头晃脑地说："爹，乱世之中，一个来历不明的外族牛羊贩子，出重金托咱们押送一件同样说不上来历的袈裟，您不觉得其中可疑吗？"

文彰话音未落，赫连勃机的脸顿时变了色。

周镖头沉吟着问儿子："听你这么一说，倒真有些可疑，那又是为的

2008年《〈故事会〉最有影响力的故事》征文启事

为鼓励多出优秀作品，《故事会》杂志社决定继续举办“2008年《〈故事会〉最有影响力的故事》”征文大赛，并对优秀作品实行四大奖励措施：

1. 入选作品除在杂志上发表外，还将收入《第一推荐：××则最具人气的故事D》一书；2. 入选作品可得两笔稿酬：在《故事会》杂志发表的作品，首发稿酬每千字400元；获“《故事会》最有影响力的故事”优秀作品奖，再追加每千字1000元；3. 入选作品均颁发奖励证书；4. 本刊将邀请有关作者参加年底的颁奖大会，所有费用均由编辑部承担。

征稿范围：1. 具有现实感、新鲜感且可读性强的中短篇（包括超短篇）原创作品；2.故事性强、有口传性、能引起读者兴趣的推荐作品。

超短篇（如“幽默故事”）的字数一般在1500字以内，短篇（如“中国新传说”）的字数一般在5000字以内，中篇故事的字数一般在15000字以内。

来稿方法：1. 从邮局寄发，请在信封上注明“征文大赛”字样，本刊地址：上海市绍兴路74号《故事会》杂志社，邮编：200020。

2. 从网上传递，可寄各责任编辑信箱，请在主题上注明“征文大赛”字样，本期责任编辑的信箱是：gshxym@163.com。

什么呢？”周文彰道：“如今敌我双方交恶，一场大战不可避免，此时一字千金者莫过于军情，所以我思来想去，断定这袈裟中有诈。我一夜未眠，仔细寻找，终于发现在袈裟边缝，有一处针脚不同寻常，便暗请织工小心挑开，一看，里面竟藏有我朝大军的布防图以及约定攻城的具体日期。一番深思后，我就来它个将计就计，将布防图和攻城日期全部改了，再按原样缝好……可以断定，那接镖者肯定和眼前这位一样，都是外族的奸细……”

文彰正说着，只见赫连勃机大叫一声，拔刀就朝周家父子挥来，却又突然跌倒在地，动弹不得。原来是周镖头用一指神功点了他的穴，制住了他。周镖头抱住儿子瘦弱的双肩，银须飘飘，两眼放光：“三儿，想不到你如此有谋，只是为什么不事先告诉爹一声？”

周文彰笑了：“我告诉了爹，爹能让我去吗？况且，这是军机大事，万一爹性急如雷给泄漏出去，不就坏大事了？爹，咱爷儿俩现在押了这家伙去军营报告，一场大捷看来是唾手而得的了！”

周镖头乐得哈哈大笑：“想不到光宗耀祖的，竟是你这个文弱三儿。嘿嘿，谁说百无一用是书生，一智可当万人敌哩！”

（题图、插图：黄全昌）



·传闻逸事·

这则故事在民间流传甚广，有“三绝”之称。哪三绝？一绝者，宝中有宝；二绝者，情中有情；三绝者，戏中有戏。

金丝肚兜

□任黎明　搜集整理



宝贝失踪

唐太宗时期，绵州有一商人，姓孙名意兴，靠着父亲留下的家业，加上自己又肯动脑子，所以生意做得很好。

这年春天，孙意兴要出一趟远门，去收一笔父亲留下的老账。临行前，他从箱底取出一个金光闪闪的肚兜，交给新婚才半年的妻子荷儿，说：“这肚兜由万根金线编织而成，是我们家祖传的宝贝，今天就交给你了。我这次出门，也是不得已的事，父亲的老账散在外面，恐时间太久不妥，得去把它收回来。我不在的时候，你白天可以和小月做伴儿，小月虽说是丫环，可她是你从小的玩伴，你们情同姐妹；晚上你一个人的时候，就把这个肚兜戴在身上，就如我在你身边一样。”荷儿听了，一脸娇羞地点了点头。

第二天，孙意兴就上路了，荷儿依依不舍地把他送到院门口，一直看着他的身影消失在街角尽头。从此，她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成天和小月在房里吟诗作画，晚上有金丝肚兜贴



身，倒也不怎么觉得寂寞。

时间一晃就到了夏天。绵州的夏天，特别闷热。这天晚上，荷儿在房里舒舒服服地泡澡，泡了好久，还不想起来，就让在院里忙活的小月再给她送点热水。只听院里“咚”的一声，荷儿一惊：“小月，你没事吧？”小月说：“小姐，我不小心把水盆打翻了。”荷儿说：“罢罢罢，我其实也泡得差不多了，你自己收拾收拾吧，我不洗了。”她一边说一边就起身穿衣。就在这时，她发现，她洗澡前搭在门口竿子上的那件金丝肚兜，不见了！

荷儿慌了：“小月，你把我肚兜放哪儿去了？”小月一愣：“我没拿呀！”“我洗澡前明明搭在竿子上的，怎么现在没有了？”“不会吧？小姐，你一定记错了，就我们两个，还有谁会拿它？”小月四下帮荷儿找，可奇怪的是，从屋里找到院里，连所有的柜子都翻了个遍，可就是找不到。荷儿急得眼泪都下来了，夫君离家才几日，传世的宝贝就没有了，回来可怎么交代？

夫妻不和

再说孙意兴，出门在外，无一刻不在思念家中的娇妻，所以一收完账，就日夜兼程往家赶。这晚走到成都府，他实在走不动了，便找了家客栈住下。听说绵州有个戏班也在店里住，孙意兴喜出望外，觉得特别亲切，便上去和他们攀谈起来。戏班里有个男子，身材修长，皮肤白皙，大大的眼睛，孙意兴不由心中赞叹：好一个“俏娇娘”！

正想着，那花旦端杯过来，问孙意兴道：“兄台府上在绵州哪里？”孙意兴一一告之，花旦听后喜上眉梢，说：“小弟姓蒋，名玉春，寒舍离兄台府上不远。小弟先敬兄台一杯，今晚戏终，请兄台到小弟房里痛饮，小弟有事相求。”孙意兴不知蒋玉春所求何事，但既是同乡，哪有不帮之理？便很爽快地答应了。

当晚蒋玉春戏罢，孙意兴去他房里，恰逢蒋玉春刚脱下戏装，孙意兴猛然发现他贴身戴着一个女人的肚兜，竟和自己家传的那个一模一样，不禁心里一动。蒋玉春见孙意兴盯着自己的肚兜看，连忙穿上外套，随后就请孙意兴坐下喝酒。可孙意兴哪里还喝得下，推开酒碗，着急地问：“不知贤弟这个贴身肚兜从何而来？为何不将它换下呢？”蒋玉春羞得满脸通红，解释说：“此物是我家小娘子所赠，小弟舍不得换下，实在是因为思念心切，还请兄台不要见笑。”孙意兴一听，悲愤不已：想不到我才出门数月，荷儿就成了这个戏子的小娘子！他端起酒碗，将碗中酒一饮而尽。

蒋玉春看他情绪不佳，以为他是赶路累的，看看天色太晚，于是起身从柜子里拿出五十两银子，交给孙意



兴，说："劳烦兄台将此银两带与我爹。我们戏班已出来多日，我爹在家一定牵肠挂肚，请兄台转告我爹，我在外一切安好。"孙意兴看这蒋玉春虽然可恨，但还是个孝顺之人，就勉强答应了他，接下银子，起身回房。

第二天，孙意兴继续上路，但心里却别是一番滋味，他越想越生气，越走越没劲。待到家推开门，荷儿惊喜地迎上来，孙意兴竟粗鲁地一把将她推开。小月看小姐突然被姑爷冷落，不知出了什么事，就趁给孙意兴上茶的当儿，悄悄对孙意兴说："姑爷，小姐天天都盼你回来呢，这下可好了！"谁知孙意兴却气冲冲地说："怕是盼我永远不回来的好！"说完，掉头就到房里去了。

荷儿莫名其妙，实在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错，想了想，便跟着孙意兴跨进房去，她要弄个清楚。可她刚踏进门，孙意兴就一把掀开她的衣服看，厉声问道："咱家的宝贝呢？"荷儿这才明白过来，为何夫君对自己如此冷落。其实，从孙意兴到家的一刹那，荷儿的心就提了起来，她本想找个机会慢慢告诉夫君，可怎么也没想到他已经知道了。此刻，荷儿心里又慌又乱，支支吾吾地说："我……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不见的。那天洗完澡，就突然找不到了。"孙意兴瞥了她一眼，冷笑一声："还真是怪事，洗完澡丢的？怎么没把你这个大活人丢了啊？哼，明天我让你爹把你领回去，以后你爱跟谁跟谁，不用这么偷偷摸摸了。"



丫环顶罪

却说荷儿一听孙意兴要休自己，急得不得了："你把话讲清楚，我怎么偷偷摸摸了？"孙意兴便把碰上蒋玉春的事说了一遍："人家都叫你小娘子了，你少在这儿装疯卖傻！"荷儿心里真是冤啊，想想这件事自己是跳进黄河也说不清了，那只有以死来证明自己的清白。想到此，她一头冲



出门外，往院墙上撞去。

正在院子里的小月被荷儿这突然一撞吓坏了，赶快把她扶回房里。荷儿哭着对小月说："你为什么要管我？你让我去死吧！我从来没见过什么姓蒋的人，我怎么会去……宝贝没有了，你让我到哪儿去找回来啊……"

小月是个机灵丫环，一听荷儿这么说，就知道她撞墙的来由了。她心想：肚兜是姑爷家的传世宝贝，姑爷决不会就此罢休；现在姑爷要休小姐，小姐蒙冤撞墙，差点丢命；如果我把事儿揽下来，说肚兜是自己拿去的，姑爷就不会休小姐，小姐也不会去寻死。小姐待我情同手足，这恩我不能不报，我宁可不要自己的名声，保全小姐要紧啊！她想到这里，"扑通"一声就跪了下来，声泪俱下地对荷儿说："小姐，小月罪该万死，不但坏了你的名声，还差点让你丢了性命，你惩罚小月吧！小姐的肚兜是小月趁小姐洗澡的时候拿的，也是小月送给蒋……蒋少爷的，他一直和我暗中来往，送了我很多东西，我没有什么值钱的回他，就打起了肚兜的主意。"

孙意兴在旁边一听，将信将疑："你……你怎么会认识这个戏子蒋玉春的？"小月低头喃喃道："小月……小月平时常出去采买家用什么的，这才认识了蒋少爷。姑爷，小姐，小月不懂事，就请你们原谅小月吧！"

孙意兴和荷儿一听小月这话，都大吃一惊。荷儿气得脸色惨白，说："小月，你怎能如此待我？我们从小就情同姐妹，你明明白白说出来，我会风风光光地把你嫁过去，何至于此啊？"孙意兴更是怒不可遏，"腾"地拿出蒋玉春让他捎带的银子，往小月面前一丢，说："这是你那个戏子带给他爹的五十两银子，你给他爹去。你走吧，以后再也不要回来了！"

小月顿时痛哭流涕，可是没办法，她只好带着银子离开孙家，离开她相伴多年的小姐。她在孙家大门外坐了一夜，天一亮，就一路打听着向蒋家走去。找到蒋家老爷，小月将手里的银子交给他，说："这是您家少爷托我家姑爷带的银子，您老人家请收下吧！"蒋老爷一看，又气又恼，又爱又恨，说："这个畜生，我又不缺银子，怎么不给我带封信回来？"小月看老人家难受，便安慰说："能有银子带回来，说明他在外面没有受冻挨饿，您老就宽心吧！"蒋老爷一听，这丫头说话有道理呀，刚才还沉下的脸立刻舒展开来。

知县查案

告别蒋家老爷，小月一时不知自己该何去何从，想想天下之大，竟然没有自己的容身之地，不觉泪水涟



涟，漫无目的地在大街上转悠起来。也是事有凑巧，当她经过县衙门口时，看见那里有许多人，一打听，原来是衙门里在招聘打杂的，女佣也要。这不是“芝麻落在针眼里”吗？巧了！小月凭着自己的容貌和做过多年丫环的经历，一试就被选中，从此就在衙门里落了脚。

这衙门知县姓田，为官正直，断案如神，在城里很受人尊敬。小月在衙门里做久了，听大家说起他来个个都竖大拇指，于是留了个心眼，想让田知县亲手来破孙家肚兜这个蹊跷案。这天，趁田知县下堂的当儿，小月口喊“冤枉”，一步就跪在了知县老爷的面前。

田知县听小月把前后事情一说，觉得这个案子确实不太一般。他沉吟半晌，决定顺藤摸瓜，非把案子查个水落石出不可。他立马派人赶到成都府，将蒋玉春缉拿回衙，果然见他贴身穿着金丝肚兜。田知县问他：“你可认识荷儿小姐？”蒋玉春根本不知荷儿为何人，自然摇头。田知县又指指小月：“那你再仔细看看，这位女子你认识吗？”蒋玉春自然还是摇头。田知县一拍惊堂木，厉声喝道：“大胆刁民，金丝肚兜乃荷儿小姐的贴身之物，是她夫君孙意兴孙家的传世宝贝，为何到了你的身上？还说是你娘子所赠？”

蒋玉春这才知道自己被拿之因，他大喊冤枉，说这肚兜是他花一百两银子买来的。田知县不解：“你一个大男人，买这种女眷用物有何用？”蒋玉春犹豫了半天，要求田知县将左右退下，这才吞吞吐吐说出了事情的经过。



原来蒋玉春自小就喜欢做男扮女装，为这没少挨父亲的打骂。长大后，他越发有了做女人的心思，蒋老爷逼他在自己开的当铺学做生意，可他一点兴趣都提不起来。一天，当铺里来了个人，说是要当肚兜，伙计正好心烦，就没好气



地说："去去去，别胡来，这种女人贴身东西，本铺不当！"可谁知那人前脚走，蒋玉春后脚就悄悄追了上去，硬是花一百两银子，把他手里的肚兜买了下来。回到家，蒋玉春躲进自己房里，打开肚兜一看，做工精细，金光闪闪，心里不由越发喜欢，待夜深人静之时，他戴上肚兜，又化了女妆，对着镜子轻歌曼舞，觉得自己就是貌若天仙的女子，从此便一发不可收拾，晚上非得戴肚兜才睡得着觉。再后来，他看到戏班唱戏，心想：若是在戏里，我不就可以大大方方地穿上女儿装了吗？于是就去找戏班班主。班主看他扮相俊秀，说话声音又绵软，让他学唱几句，还挺像模像样，就答应将他留下。可他回家和蒋老爷一说，差点没把老爷气死，将他痛打一顿不说，还把他锁进了房里。可蒋玉春去意已决，当晚就跳窗从家里逃出来，随戏班跑了。直到前不久碰上孙意兴，他心里到底还是记挂爹，就托孙意兴带银子回来，哪知这人竟就是肚兜的主人！

田知县问："那个当肚兜的人，你可认识？"蒋玉春摇摇头："不认识。小的只记得他大约三十岁年纪，身材瘦小，穿一件黑袍。"田知县问："如果再见到此人，你可认得出他来？"蒋玉春肯定地点点头。田知县当即派人把孙意兴喊了来，孙意兴得知事情经过，捶胸顿足，觉得对不起小月，说："都怪我当时气急攻心。现在想想，如果蒋玉春真和荷儿有什么，在客栈我告诉他名字时，他该躲着我才对呀。"

田知县一边听一边点头，他沉思着：用什么办法能尽快找出那个当肚兜的人呢？

戏中有戏

隔了几天，绵州戏班回来搭台唱戏了，戏名就叫《金丝肚兜》，蒋玉春唱女角，消息传开，全城轰动，大家都争先恐后地来看。戏就是根据孙家传世肚兜的事写的，可谁知第一天，演到肚兜的来历刚交代完，戏就结束了，说是明天再接着唱。第二天，来的人更多了，可是戏唱到丫环顶罪又没了。大家以为戏完了，都骂丫环恶毒，因为戏里没说丫环为什么要顶罪。这时候，班主报告大家一个好消息，说是好戏还在后头，明天剧情还有新的发展。大家一听还有好戏看，非常兴奋，都纷纷猜测会有什么样的结局。就这样一传十、十传百，第三天，戏台前人山人海。

这天，台上演到蒋家少爷被打入大狱、县老爷升堂审问时，大家一看乐了：怎么台上升堂的竟是田知县啊？只听他大声喝令："带人犯！"衙役便用绳子绑着一个又小又瘦的男子上了戏台。田知县一拍惊堂木："堂下何人？可知罪？"那男子双膝着地，



编读往来：你的问题我来答

安徽读者杨阳：今年7月绿版有一篇故事《飞来的大奖》提到欧·亨利文学奖的事，我是欧·亨利的铁杆读者，请问真有这个文学奖吗？

绿版编辑部：收到你的信后，我们特地查了一下资料。可以告诉你的是，《飞来的大奖》中的故事情节是作者创造的，但欧·亨利文学奖倒确有其事。较为规范的名称是“欧·亨利短篇小说奖”，主办方为美国艺术科学协会。从1919年起，该协会每年都要评选出版一部最优秀的短篇小说集，其宗旨是“促进短篇小说的艺术性并激励年轻的创作者”。只要是在美国或加拿大杂志上发表的英语作品，都有资格参评当年的欧·亨利奖。

河北读者王前程：在“故事中国网”上我就曾提议《故事会》涨价，我注意到咱们杂志9月份终于涨价了。不过，我觉得故事也更好看了。我是《故事会》的忠实读者，我会永远拥护咱们这本杂志的。

绿版编辑部：谢谢你对我们杂志的支持。近年来，纸张价格上涨幅度、速度都比较大，给我们杂志的发行带来不小的冲击。经过市场调查研究，并经上级主管部门同意，我们决定从今年9月上开始调价，从原来的每本2.50元调整至3.00元，但订阅价今年维持不变。细心的读者可能感觉到：1．与以前相比，我们现在每期平均要多发表三四篇作品。2．每则作品的含金量都有所提高。3．纸张质量仍保持不变。

一年一度的杂志订阅将要开始了，希望广大读者届时前去邮局订阅，成为《故事会》大家庭的新成员！

汗如雨下：“大人饶命啊，罪民姓吴名飞，人称‘草上飞’，小人正是偷金丝肚兜之人。”

此话一出，台下一片哗然：这是假戏真审啊！再听下去，才知道这双膝跪地的男子原来叫吴飞，轻功甚是了得，是这一带的惯偷。

那天荷儿泡澡，肚兜搭在竿子上，吴飞正好从孙家房上踩点经过，一眼瞥见，心痒难耐，就此下了手；拿回家一看，他知道是值钱的东西，就送进了当铺；当铺不要，而蒋玉春却追着要，他自然就换了银子；这几天听人说戏班在演女人肚兜的戏，又听说戏里那丫头就是偷肚兜的人，这引起了他的好奇：怎么戏班唱的戏竟会和自己做的事这么相像？听说后头还有好戏，他不知道下文会是什么，于是今天就混在人群里来看。他哪里知道，其实唱戏只是诱饵，这是田知县故意设下的计谋，他在台下那副鬼鬼祟祟又探头探脑的样子，早被蒋玉春认出，并报告田知县盯上了。

案子真相大白，金丝肚兜自然又回归孙家。至于有情有义的小月后来深得田知县疼爱，终成田夫人的故事，这里不提。而蒋玉春，则和绵州戏班走遍了大江南北，《金丝肚兜》成了他们的压轴好戏。

（题图、插图：黄全昌）



一英尺的母爱

露茜十一岁那年，妈妈得了癌症。露茜知道后心里很难过，但妈妈却说她只需要去医院住一段时间，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一天下午，妈妈把露茜叫进卧室说："请你为妈妈做一件事，好不好？"

"是准备去医院用的东西吗？"露茜知道妈妈明天就要开始化疗了。妈妈摇摇头，在露茜的额头上亲了一下，说："我想请你为我理发。"

露茜大吃一惊，哪有让小孩子理发的？况且，妈妈有一头美丽的金色长发，足有一英尺长，妈妈对头发非常爱惜，平时都去高级发廊打理的。

露茜拿起妈妈的一绺头发，放在剪刀中间："您确定吗？"



"确定，请动手吧。"妈妈调皮地一笑。

露茜有点儿兴奋，也有点儿紧张，虽然她平时最喜欢摆弄芭比娃娃的头发，但剪真人的头发，这可是头一回。只听"咔嚓"一声，一绺头发悄无声息地落在地上。

"哎呀，太短了！"

"没关系，很好看，哈哈。"

"糟糕，又剪短了……"卧室里充满了母女俩的欢声笑语，地上的头发也越来越多。等露茜完工的时候，妈妈的头发只剩下两三英寸了，而且长长短短，像是被人胡乱修剪的草坪。妈妈对着镜子哈哈大笑，搂着露茜说："谢谢宝贝，我太爱这个发型了，看起来就像一个有个性的摇滚明星。"母女俩抱在一起笑个不停。自从妈妈病了以后，家里已经很久没有这样欢乐的笑声了。

晚上，爸爸看到妈妈的样子吓了一跳，说："亲爱的，你的头发怎么了？"妈妈若无其事地说："哦，我让露茜剪的。反正化疗以后头发也会掉光的，不如先让孩子开心一下。"

现在，露茜也是一个母亲了。回想起那个冬季的下午，她终于明白妈妈是个多么了不起的女性。面对病痛和死亡，她先想到的是让女儿开心。为此，她毫不犹豫地献出自己最后可以奉献的东西。

（编译者：王　悦；推荐者：张海妃）



温馨的拯救

米歇尔夫妇带着他们的10个孩子，驾车外出野营。经过一个村子时，他们发现这里景色宜人，便停下车在一块空地上搭起了帐篷。

第二天一早，村里的面包师突然为他们送来了刚出炉的面包。不久，村长也来邀请米歇尔一家参加当晚专为他们举办的宴会。突然来了这么多好事，米歇尔惊慌失措地说："我是个失业者，没有能力支付这些多余的旅游费用。"村长立刻表示："您误会了，我们不是要钱，只是表示对你们这个大家庭的尊敬。此外，我自己还开着一个肉店，你们住在村里的这段时间可以随时到我那里免费取肉。"



宴会上，村长问米歇尔对本村印象如何，米歇尔表示非常喜欢这里。村长当即宣布，以村民委员会的名义，向米歇尔一家免费提供一幢6居室的房子，米歇尔也可以在村里自由挑选工作。"但有一个条件！""什么条件？""您的孩子必须在村里的学校就读。"

原来，这个村子的孩子很少，前段时间有两个孩子跟随父母搬离了村子，学校便只剩下了15名学生。当地有个规定，如果学校的学生数少于17名，该学校就得关闭。对这个村子来说，关闭学校将是最大的悲剧。当米歇尔夫妇带着10个孩子来到村里时，村长猛然意识到，这是最后的机会了。于是大家一致决定，竭尽全力挽留米歇尔一家。有了这10个孩子，学校若干年内都不会出现危机了。

得知了这背后的原因，米歇尔夫妇毫不犹豫地接受了村长的条件。

后来，村里人立起了一块大理石碑，上面写着：感谢米歇尔夫妇以及他们的10个孩子拯救了本村的未来。

（原著：扬·布鲁斯；推荐者：麻连飞）



学写作文，
从读故事开始



这些可爱的孩子都乖乖地闭上了眼睛，满怀希望地期待着那个长着一对翅膀的可爱天使翩然降临……



天使在身边

□曹景建

危在旦夕

纳粹军要打来啦！消息传开，亚马雷斯镇的居民们开始紧张起来，就那么一眨眼工夫，小镇上的人能跑的都跑得差不多了。然而，镇上的一所孤儿院却没有动静。

这所孤儿院建在镇西北亚马雷斯山上。此刻刚过中午，孩子们都在午睡，克劳诺太太在孤儿院门口焦急地踱来踱去，不时踮起脚尖朝山路上张望。她这是在等孤儿院院长威尔顿先生回来，院长昨晚就下山去找车了，可到现在还没有回来，孤儿院里的孩子们还小，没有车，他们可寸步难行啊！

克劳诺太太急得都要哭出来了，就在这时，威尔顿在山道那一头出现了。

克劳诺太太迎了过去，着急地问："找到车了吗？"

威尔顿先生眉头紧锁，摇了摇头。

"呜——"克劳诺太太终于忍不住哭出声来，"这可怎么办？看来，我们只好带着孩子们靠两只脚走了。"

"靠两只脚走？"威尔顿瞪大了眼睛，"克劳诺太太，您知道那些家伙已经到哪儿了吗？听说他们离小镇已经不到十公里路了。"

"那怎么办？我们总不能眼睁睁地看着孩子们一个个被纳粹军杀掉吧！"

威尔顿先生低头不语。他深思了一会儿，然后像是做出一个重大决定似的，握紧了手里的拳头，抬起头来对克劳诺太太说："克劳诺太太，这些



孩子不是没有父母的弃儿，有你，有我，还有上帝，上帝在注视着我们！”

克劳诺太太盯着威尔顿，大声喊道：“院长，对孩子们来说，没有车，即使我们时刻陪伴在他们身边，也没有用啊！”

“嘘——”威尔顿先生示意克劳诺太太，“请先别急！克劳诺太太，您小声一点好吗？孩子们现在还不知道情况，我想，倒不如让他们在噩运到来之前尽情享受一次快乐！”

克劳诺太太一愣。

“是的，克劳诺太太，请您现在去把孩子们唤醒，让他们到小礼堂来集合，好吗？那里永远不会有战争，他们一定能得到他们想要的快乐。我保证！”威尔顿先生说这话的时候，满脸都是笑容。



克劳诺太太还想问些什么，当看到威尔顿神秘地指了指自己的嘴唇，她苦笑一声，道：“我明白了，威尔顿先生，今天孩子们一定会开怀大笑的。”

口技绝活

不大一会儿，孩子们都一个个安静地坐在了孤儿院的小礼堂里，一双双纯洁的眼睛默默地盯着前方的小舞台，期盼着那一份久违了的惊喜。

“嘎嘎嘎”，几声鸭子的叫声打破了沉默，孩子们的眼睛亮了起来，他们知道威尔顿先生今天又要为他们表演口技绝活了。

克劳诺太太走上前台，高声喊道：“孩子们，威尔顿先生今天将给我们作一次精彩的口技表演，下面，让我们用热烈的掌声欢迎威尔顿先生出场！”

随着热烈的掌声，威尔顿笑嘻嘻地走到舞台中央，他拿着话筒说：“是的，我的孩子们，今天我心情格外好，我将毫无保留地把自己平生所学奉献给你们，愿你们度过一个快乐的下午！”说到此，他突然停住，又仿佛想起了什么，于是神秘地说，“对了，孩子们，过会儿我将给你们表演一个新节目，它将十分刺激，但请你们一定要保持



冷静！你们能做到吗？”

“能！”台下孩子们齐声喊道。

“好！”只见威尔顿先生大手一挥，整个礼堂好像突然飞来一群小鸟，阵阵悦耳的鸟鸣声立刻让小礼堂变成了早春的一片小树林。

克劳诺太太陶醉似的闭上了眼睛，仿佛置身于鸟语花香之中。是的，这时候，她想尽力让自己的心情放松下来，也许只有这样才能减轻她的忧虑和痛苦。

突然，鸟声戛然而止，接着就是一阵公鸡打鸣的声音，还有母鸡刚下完蛋“咯咯咯”的叫声，转而又是“汪汪汪”几声狗叫……

“哈哈哈……”孩子的笑声把克劳诺太太从美好的幻境中拉了回来，她睁开眼睛，不禁也跟着孩子们大笑起来，原来台上的威尔顿正弓起腰学着猪吃食的样子，嘴里发出“啧啧啧”、“哼哼哼”的声音。他表演得憨态可掬，十分滑稽，怪不得孩子们如此开心了。

就在这时，“嗒嗒嗒”一阵枪声似乎从远处传来，克劳诺太太的心猛然一紧，孩子们仿佛一下子惊呆了，礼堂里突然骚动起来……

天衣无缝

不过，随着威尔顿慢慢直起身来，他的手突然做出射击的样子，微笑着望着台下。孩子们突然明白过来，原来这是院长在口技表演呀，接着就是一阵掌声——是呀，刚才院长不是说过要表演一个新的刺激节目吗？

威尔顿支起耳朵，一听到外面的枪声或者炮声就立即把嘴唇嚅动起来，而且用右手做出夸张的动作。他每次捕捉得都是那么天衣无缝。孩子们瞪大了眼睛，他们可能永远也不会明白，威尔顿的舌头是用什么做成的，竟然把枪声和炮声表演得如此惟妙惟肖……

过了好大一会儿，一片寂静，威尔顿再也没有听到枪声或者炮声了。

战争和屠杀也许已经结束了，威尔顿默默地想。他站在舞台上仰望着天花板，静静地听了一分钟左右，旋即把右手放在胸口，弯下身做了个漂亮的谢幕动作。

台下顿时掌声雷动，孩子们把小手儿都拍红了，他们惊叹今天威尔顿的口技表演真是太精彩了，尤其是刚才模拟枪炮声的那段节目。

“好了，孩子们，现在请你们闭上眼睛，认真默念克劳诺太太前天教给你们的那段圣经颂词吧，你们要用心去领会，只要用心，天使就会来到你们的身边……还有，我不说让你们睁开眼睛，你们千万不要睁开，听到了吗？”威尔顿看着台下，尽量平静地说。

“院长先生，您说的是真的吗？



只要我们用心，天使真的会来找我们吗？”台下一个大眼睛女孩问道。

威尔顿笑了：“当然了！当你们睁开眼睛时，天使就会飘然而至。”

他一说完，这些可爱的孩子都乖乖地闭上了眼睛，满怀希望地期待着那个长着一对翅膀的可爱天使翩然降临。

“威尔顿先生，你不觉得这样很残酷吗，他们等不来天使，等来的只是那些嗜血如命的狼！”克劳诺太太把威尔顿拉到礼堂外面，悄悄地说。

威尔顿叹了口气后，突然严肃地说：“克劳诺太太，你说的这些我都明白，可是我们现在能做的只有这些。先把孩子们的心稳住吧，不到最后关头，我不希望他们受到哪怕是一点点的惊吓。”



克劳诺太太点了点头，喃喃地说：“可怜的孩子们，但愿你们来世不再是孤儿……”

威尔顿咬着牙，注视着孤儿院的门口：“来吧，上帝会看在眼里，你们早晚会有报应的！”刚说完，就听到一辆汽车鸣着汽笛声向孤儿院方向开来，越来越近……

生命转机

“魔鬼终于来了！”威尔顿先生攥紧了拳头，克劳诺太太却忍不住小声抽泣起来。可是，就在汽车开进孤儿院门口的一刹那，他们惊呆了，发现来的不是纳粹部队。

威尔顿先生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他反复地问克劳诺太太：“我这不是在做梦吧？”

克劳诺太太喜泪纵横，说：“是的，威尔顿先生，我们得救了！是我们的军队！”

只见从吉普车上跳下来一个士兵，一看到威尔顿先生和克劳诺太太，就兴冲冲地回头朝车上喊：“嘿，上校，这里有两个活的！”

“是的，我看到了！”话音刚落，就见一位军官跳下车来，疾步跑到威尔顿先生和克劳诺太太面前，紧紧拉



着他们的手说，“我们还以为整个亚马雷斯镇的人都跑光了呢，没想到还有你们两个不愿舍下家园的人！”

克劳诺太太激动地说：“不，上校先生，不止我们两个，礼堂里还有好几十个孩子呢！”

“是吗？”上校径直向礼堂冲去，当看到那么多孩子都安安静静地坐在礼堂里时，他忍不住惊叫起来，“天哪，这是真的吗？难道他们不害怕战争吗？请告诉我，你们是怎么让孩子们做到这一切的？”

克劳诺太太把刚才发生的事向上校说了一遍，上校听了感动不已，他走到威尔顿先生面前，“啪”地行了一个庄严的军礼：“威尔顿先生，请接受一个军人崇高的敬意！您创造了奇迹，您拯救了亚马雷斯！”说到这里，上校悲愤地说，“你们也许不知道，亚马雷斯镇上那些逃出去的人，在路上就被纳粹军劫杀了，根本没能逃出魔掌……”

“什么？”

上校说：“幸好你们没有逃亡。我们有一支主力部队，趁这支纳粹部队向亚马雷斯镇逼近的时候，包抄了他们的老窝。在离亚马雷斯镇不到一公里的地方，他们仓促回撤了！”

威尔顿把上校请进礼堂，向孩子们大声喊道：“我的孩子们，现在，请你们睁开眼睛看看吧，上帝派来的天使，就在你们身边！是他——拯救了孤儿院，拯救了我们大家！”

上校握着威尔顿的手，动情地说：“不，威尔顿先生，您才是真正的天使，您是上帝派来保护孩子们的天使！”

（题图、插图：佐　夫）



我只认得三个字

□王应良

社会学家说：代与代之间是有差距的，这个差距是谓“代沟”。那么夫妻之间有没有差距？或者说，应不应该有差距？



目不识丁

何中华原本是个默默无闻的农民作者，没想到，一篇小说竟得了全国大奖，有道是好事成双，没多久，何中华就从农村调进市作协，做起专业作家。而他那大字不识一个的老婆陈菊香，也跟着他一起搬进城里，正儿八经地过起城里人的生活。

这天早上，何中华站在卫生间的镜子前，往日渐稀疏的头上抹发乳。这时，家里电话响了。何中华隔着门，有点不耐烦地对老婆说：“菊香，你帮我接一下，肯定又是约稿的，真烦人！”

陈菊香犹豫了一下，过去轻轻提起听筒。一个女人用好听的声音问：“您好，是何作家的家吧？”

陈菊香对着话筒，慌忙说：“是的！是的！俺这个，就是何……何作家的家哩咯。”

对方显然没听懂她这口音浓重的家乡话，连忙问：“您在说什么？您能用普通话说吗？”

见对方这么问，陈菊香更慌了，连忙摇着头说：“俺说不来你这个官话，俺说了几十年，只会……说这个



哩咯……”

对方还是没听懂，就对着话筒说：“那这样吧，您把我的名字记下来。何作家回来了，您就说我找他，我的名字叫……”

陈菊香忙不迭地打断她说：“别！别！我不认得字，更不会写，你说了也白说。”

电话那头愣了一下，心有不甘地又问：“哦！要不这样，你把我的电话记下来，如果他回来，就让他回这个电话，我的号码是138……”

陈菊香一听，又连忙打断对方的话，羞愧得差点哭起来：“你这个也莫往下说了，你说的这个数字，俺只会123456顺着写，你这个颠三倒四的，俺也写不全哩咯……”对方实在听不懂了，干脆就把电话挂了。

陈菊香放下电话，愣愣地站了好半天，一摸额头，满脑门的大汗都急出来了。她傻傻地看着丈夫，哭丧着脸说：“中华，你干脆把这个电话撤了算了，我一个人在家里，一听它响，心里就直打鼓，接也不是，不接也不是！”

何中华笑着说：“那怎么行？我要是不回来，或者出远门，也好打个电话回来告诉你一声。再说了，你在家里有时间，别老是纳鞋底、做布鞋啥的，多看看电视，多听听这普通话，慢慢就学会说了。”陈菊香听何中华这么一说，心里头就暖暖的。

何中华一出门，就长叹了一口气。他这个大老粗老婆，是他二十多年前娶的。当时，他高考落榜后，回到山里老家，仍怀着一个文学梦，整天窝在家里写东西，是个横草不沾、竖草不拿的主儿，可就是这个从未进过学堂的陈菊香却把他当个宝，死心塌地嫁给他。在乡下时，何中华觉得这辈子娶了她，是他一生最大的福气。可自打进城后，与那曲线玲珑、描眉画眼的城里女人一比，他就慢慢地觉得大脚、大手、大脸的老婆实在是上不了台面。

何中华走到大街上，犹豫了一会儿，还是打开了手机，回了个电话。他刚才已经听出是谁打来的，那是城里师范学院一个女学生，那女学生组织了一个文学沙龙，请他去参加。他本不想去，可一听到她热情似火的召唤，又屁颠屁颠地赶了过去。

贤良淑德

这天，何中华陪着她们上午游玩，下午神侃，晚上喝得醉醺醺的，又去唱卡拉OK，很晚才回到家。回来后，他只感到一身疲惫，便摘掉腰间的手机，放在桌子上，闭着眼睛，靠在沙发上，一声不吭地不想动了。

看着何中华累成这个样子，一直候着他回来的陈菊香心都痛了，忙上前帮他脱下笔挺的西服，挂起来，又手脚不停地端来热水，替何中华泡了



脚，扶着他上床，服侍他睡下。

然后，陈菊香便忙着收拾桌上的皮包和手机，正在这时，手机突然“嘀嘀嘀”地响了三下。陈菊香给吓了一大跳，像给蝎子蜇了似的。

何中华躺在床上，又好气又好笑地说：“有人给我发短信来了，你把手机拿过来。”陈菊香这才拿起手机，递给了何中华。



何中华一边拿着手机查看，一边对陈菊香说：“你看，按这个键，就可以看到短信了。”

何中华看了短信，人一下子就精神了，翻身坐了起来，靠在床头，就开始写短信，发过去后，没过一会，手机又响起那“嘀嘀嘀”的声音，何中华一边喜笑颜开地看着，一边又写起短信。看着何中华如此高兴，陈菊香就在旁边问：“看你高兴的，像娶了新媳妇儿似的！这短信上说的是啥？”

何中华得意洋洋地说：“这是人家杂志社编辑通知我，我又有一个中篇小说发表了！”陈菊香听了，也学着电视里的人一样，在他脸上亲了一口，自豪地说：“我男人就是有本事，人家赚钱，还要本儿，你在电脑上一敲打，钱就来了，我算是没看错人！”

从那以后，何中华似乎更忙了，回家的时间也越发少了。只要回家，他的手机就“嘀嘀嘀”响个不停，陈菊香就赶忙过去拿起他的手机，一边帮他打开短信查看键，一边叫着：“短信、短信来了。”然后忙递过去。何中华看了短信之后，陈菊香有时也会打趣说：“我看电视里，有的男人也和你一样，成天的短信‘嘀嘀嘀’，你莫不是也像他们一样，在外面有个啥情况儿？”

何中华听了，就像受了天大冤枉似的，明知她不识字，却把手机递到她眼前，指给她看，不是说，有人请



他去讲课，就是说，打哪儿来了一个大作家，领导要他去陪。

这天，何中华回来比平时早，摘掉手机，一头钻进书房。陈菊香知道，丈夫莫不是又要写文章了？她便帮他带上房门，悄悄地回到厨房，想给何中华做几道他爱吃的菜。

就在这时，何中华放在外面的手机，又响起那熟悉的“嘀嘀嘀”三声脆响。陈菊香放下手上的活儿，忙过去拿起何中华的手机，帮他打开短信，看了一眼，就送到何中华的书房，说：“短信、短信来了。”

何中华伸手接过手机，看了一眼手机上的短信，嘀咕着说：“我哪来这么多工夫，不去了。”陈菊香见此，就在一边问：“短信上又说啥了？”

何中华望着陈菊香说：“又要去参加一笔会，去桂林，得七天。要去的话，晚上就得坐火车动身，我不想去参加，打算好好在家陪陪你。”

陈菊香一听，愣了一下，连忙摇着头说：“看你说个啥话？人家请你去，是看得起你，你可别狗坐轿子不服人抬！”

何中华有点不好意思地问：“我天天不着家，把你一个人丢在屋里，你就没意见？”

陈菊香摇了摇头。何中华高兴地过去揽着陈菊香，感叹地说：“你真是我的好老婆。我听你的话，我明天就去开笔会。对了，我先去洗个澡。”说着，何中华一边唱着歌，一边钻到卫生间洗澡去了。

爱在心底

洗完澡出来，何中华突然发现，陈菊香坐在客厅里，手中拿着一双绣花鞋垫，她的脚边放着两个包裹，一个装着她出嫁时带过来的、已经褪得看不见颜色的被絮，另一个装着她平时换洗的衣服。何中华一见，过去不解地问陈菊香：“你这是干什么？把这些东西翻出来干吗？”

陈菊香望着何中华，很平静地说：“我要回农村去了，我们离婚吧。”

何中华一听，一下子跳了起来，望着陈菊香，极其愤怒地说：“你有病呀，离个什么婚？这里不比乡下好？”说着，何中华似乎想起什么，又说，“哦，你大概怪我总是出去开会，不在家吧？你说说，这次开会，我不是说不去吗？是你让我去的……”

“你就别说了！”陈菊香打断何中华的话，声泪俱下地说，“何中华，你欺负我不识字哩咯，你就好骗我是不是？但有三个字，我是认识的！”

“什么三个字？”何中华小心地问。

“我爱你！”陈菊香说。

何中华一惊，问：“你……认识这三个字？”

陈菊香流着泪告诉何中华：“自打嫁给了你，我就暗暗地努力学这三



个字，想当面说给你听，想当面写给你看，可又怕你笑话，这么多年一直留在心里，没说出口。”又说，自打搬进城里来，她就发现何中华慢慢地变了，经常在手机短信中，发现这三字，她的心像刀扎一般，可她还是忍着，只是旁敲侧击地提醒几句，希望何中华明白。

说着，陈菊香把手中拿着的绣花鞋垫晃了晃，就往包袱里塞，抹着眼泪说：“明天是你四十五岁生日，我就将这三个字绣在鞋垫上，想送给你。我真傻！我咋没想到，你如今是大作家了，咋会稀罕这土得掉渣的东西。俺知道配不上你，俺……俺成全你……”



陈菊香一说完，拎起行李就要走。何中华一把拉住妻子，从包袱里翻出那双鞋垫，一瞧，眼睛就红了，羞愧得说不出一句话，妻子连数字倒过来都认不全，却把“我爱你”三个字绣得端端正正！这一段时间，何中华的确与那位姑娘打得火热，回到家里，还仗着陈菊香不识字，明火执仗地与她短信来短信去地调情。这一次，那姑娘知道他明天过生日，就约何中华到桂林来次情侣游，要把自己当生日礼物送给他。于是，何中华就让她发来一条短信，借口要出去参加一个笔会。哪知那姑娘也欺负陈菊香不认字，竟然又发来这三个字！

何中华将绣花鞋垫又塞回陈菊香手中，把她一下子拉到怀里，附在她的耳边，忏悔道：“原谅我吧！桂林我不去了，我要等着明天过生日，你送给我的生日礼物哩。”

说完，他又当着陈菊香的面，拿起手机，拨通了那位姑娘的电话，说：“对不起，我不能去桂林，因为有三个字，我老婆不仅会说会写，而且在心里对我说了二十多年……”

（题图、插图：谭海彦）



以前，只听说人死后有变猫、变狗什么的，倒没有听说过会变乌龟。乌龟在中国是骂人的话，变成这东西不但面子上过不去，心里也许更不好受。



乌龟背着重重的壳

□亦无伤

白皮县是个穷县，县令赵德柱到任已数月，可是什么油水都没捞到，心里好不失落。

这天晚上，赵县令正在房间里唉声叹气，就听见靠墙角的地方"窸窸窣窣"的似有动静，蹲下身子一看，发现是一只乌龟。他心里一喜：白皮县这个兔子都不拉屎的穷地方，弄得自己三个月都没有闻到肉香，这只乌龟倒是炖汤的好料啊！想着想着，便伸手去抓。

谁知这乌龟爬得倒挺快的，三下两下就不见了踪影。他觉得很奇怪，仔细一看，原来墙脚有个洞，那乌龟已经从洞里爬出去了。不过，让他大吃一惊的是，洞旁边怎么有几粒亮晶晶的东西？拿起来一看，吓了一大跳：这不是金豆吗？他赶紧立起身来，跑出去追，可那乌龟早不见了，屋墙后面就是河，估计是跳进河里了。

赵县令小心翼翼地把这几粒金豆捧在手上，心里不禁乐开了花：哈哈，老天可怜我，给我送金子来啦！从此，没事儿他就盯着墙角看，再不就到屋后河边去瞧。这天，他刚来到屋后，就看到那只乌龟正沿着河边慢慢在爬，一看到有人来，眨眼就没了影，大概又跳进河里了。赵县令也不管它去了哪里，只是在河边三番五次地找，果然在它爬过的地方，又发现了两粒金豆。敢情这是一只会屙金豆的乌龟？赵县令将金豆捡起来，从此



几乎天天晚上都在这守着。

可让他失望的是，那乌龟却再也没有出现。

这天一大早，赵县令正站在河边发呆，只见县衙里的师爷一步三摇地走过来，笑道："您不会也像前几任县太爷一样，来这钓鱼吧？这河里的鱼很难钓的。"

赵县令惊问："您是说，以前他们常在这里钓鱼？"

师爷点点头："是啊，我就奇怪，怎么你们县太爷都有这爱好？"赵县令一听，嘴上没吱声，心里却暗笑：是你师爷不知实情啊，以前的县令哪里是在钓鱼，敢情都是在钓那只会屙金豆的乌龟！呵呵，这只金龟没让他们钓成，看来是老天爷存心留给我的了！于是第二天，他让人找来竹竿和渔线，就坐在河边下钓，也不准别人来看，说是想一个人清静些，其实是怕人家知道了秘密，把金龟抢了去。

就这样，一连数天，赵县令索性连公堂也不上了，天天坐在河边急着要钓金龟，可就是一直不见动静，偶尔渔竿有些拉动，一收线，钓上来的却是拇指大的小鱼。他气得简直要吐血！走吧，舍不得；继续钓吧，还不知要钓多久。就在几乎绝望的时候，突然，他手里的渔竿被狠狠地拉了一下，他急忙提竿，只觉得手里一沉，接着一团黑乎乎的东西被提上了水面。啊，是一只大乌龟，正是那只金龟哩！赵县令大喜。这时，他就觉得有一股力顺着渔竿在使劲扯他，他想松手，但来不及了，人一下就被扯进了河里。

赵县令有些水性，掉进河里并不慌张，仍旧握着渔竿不肯放手，只希望能够将金龟拖上岸去。可谁知渔竿那头的力却越来越大，一直将他拖到了河心，他这才觉得有些异常：一只乌龟，怎么可能有这么大的力气？会不会是个怪物呢？一想到怪物，赵县令就害怕起来，急忙放开渔竿，想游回岸上，可那渔竿却偏偏像黏在他手上似的，甩也甩不开。赵县令想喊救命，那渔竿突然往下一沉，他还没来得及喊出口，人就被拖到了水底。





赵县令心里一沉，睁开眼睛，只见水下的景物异常清晰，可是他往自己身上一看，却不禁吓呆了：自己的两只手，已经变成了乌龟的一双前脚了；自己的身上，竟然背着厚厚的龟壳；那根渔竿，不知何时竟变成了一根细细的渔线，正缠在自己那双“龟脚”上。赵县令又害怕又着急：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没一会儿，赵县令又被拖出了水面，有只大手将他轻轻一抓，嚷道：“幸好这一任县令是个贪官，要不我就得等好几年了。”赵县令抬头一看，抓他的人竟然和他长得一模一样！他惊声叫道：“你是谁？”那人“呵呵”一笑，说：“我是你的上一任县令，我也是被我的前任县令变成乌龟的。唉！都怪我贪财，这才被引入水中，当了这么多年的乌龟。今天你来了，我终于能回去了。告诉你，你现在已经成了一只会屙金豆的乌龟了，以后就安安心心地呆在这里吧！”

赵县令吓坏了，哀求道：“你放过我吧！我家还有老小，他们都得靠我养活呢！”这时候，他真恨不得让自己跪下身来，可是他的身子现在缩在龟壳里，哪里还跪得下来？那前任哈哈大笑：“我既然以你的身份回去，自然会对衙门尽责，这你放心。告诉你，回去以后，我这辈子不会再贪了，你就老老实实等下一任再来换你吧！”

前任说完，站起来就往岸上走。谁知走了两步，身子一个趔趄，又跌了下去。赵县令此时对他真是恨之入骨，于是扑上去张开大嘴就是一口。前任痛得大叫，想甩开赵县令，可赵县令哪肯放松。正在此时，赵县令突然发现自己的身子又变回来了，而那个前任又变成了乌龟。前任气得大叫起来：“哼，我等了这么多年，才等来一个贪官，我一定要换你的身子出去。”眼看前任乌龟龇牙咧嘴的又要向自己咬来，赵县令急忙用力一甩，将它丢入水里，自己火烧屁股般迅速爬上岸来。前任浮出水面，拼命大叫：“你跑不了，你让我没法回到世上，我这辈子就跟定你了，只要你还贪财，我就非把你换掉不可！”

赵县令一听，哪还敢在河边停留，连滚带爬回家里，一时急火攻心，晕了过去……醒来的时候，他发现自己躺在床上，家里人全围在身边呢，问他为何一身水跑回家，他哪敢将事情说出来，只是在心里对自己说：我再也不要什么金豆、银豆了，我宁可做一介穷县令，也比做那缩头乌龟强！

第二天，赵县令就上了大堂，定下清规戒律，认真做事，清白做人。离县衙门不远有一户人家，一个老头看着赵县令大堂内外忙碌的身影，笑了。不错，这老头正是师爷！

（题图、插图：黄全昌）



醋能治百病。



靠手艺吃饭

□徐 锋 搜集整理

明嘉靖年间，一天，有个姓赵的小偷，偷了一个老太婆家的几只老母鸡，被老太婆的儿子阿强逮住了，一路扭送至县衙。近来，那一带偷鸡案频频发生，有人甚至睡在鸡棚旁昼伏夜守，却也难挡贼手。所以这一次，大家纷纷要求县令杀一儆百。

县令听完陈诉，又看了看跪在堂下的赵小偷，叫赵小偷抬起头来，问道："看样子你也是个精明的人，为什么会做这下三烂的事呢？"

赵小偷想了想，狡辩道："小人实在是因为生活所迫，万不得已啊！"

"哦，"县令沉吟了一会，说："如果确实为生活所迫，本官不妨为你指条生路。依本官之见，有个活儿很容易学会，挣的钱也不少，你可以去试试。"

"什么活儿？"

"纺纱！"

赵小偷"扑哧"一笑，可看到县令一脸威严的样子，忙掩住嘴："谢老爷免罪，小的一定照办！"

县令当即令人买来一斤棉花，着典吏教赵小偷纺纱，说："你什么时候学会了，我就什么时候放你出去。"

大家见县令非但没有治小偷的罪，反而指给他一条生路，都气得不得了，可又不敢多话，只得悻悻然离开县衙。

再说那个赵小偷，虽不走正路，人倒是很聪明的，很快就掌握纺纱的技巧，把那一斤棉花纺成了纱。县令很满意，又令人把纱拿到市场上去卖，然后将卖了的钱交给赵小偷，开导道："买一斤棉花，我只用了一百



文钱，却卖了五百多文钱。除去你吃饭的花费，还剩下三百来文钱。年轻人，你回去以后，可以将它作本钱，好好靠这门手艺生活了。”

赵小偷鸡啄米似的点头，接过钱，给县老爷磕了一个头，然后飞也似的跑出了县衙。

然而没想到，才过了三天，赵小偷就嫌纺纱活儿苦，旧技手痒，不巧，又被人生擒扭送县衙。县令本来还想树个典型呢，这下很恼火，不过转念一想，觉得再给赵小偷一次机会，于是就让他在牢里一面纺纱，一面反省，这样足足关了一个月，等赵小偷出去时候，县令再三叮嘱，要他一定痛改前非，正经做人。

这回总该收敛了吧，谁知，一个月后，这家伙又被人送来了，还是因为偷了人家的鸡。县令这回不客气了，板着脸说：“你这是三进县衙了，有句老话，叫事不过三，看样子不给你点厉害，你还不知道马王爷几只眼！”

说完，叫来两个衙役，架起赵小偷就在堂上疾走，他自己则在一旁一、二、三数起步来。当数到一千时，他一声令下：“停！”

赵小偷头都转晕了，不知道这是哪门子刑，正诧异间，只听县令叫典吏递上一大碗热醋，命令他当场喝光。赵小偷心想：这个县令，怎么尽出怪招啊！不过，醋这东西，喝点应该不是什么问题的。想到此，他接过碗，“咕咚、咕咚”就喝起来。谁知刚喝了一半，突然有人从背后朝他猛击一掌，他大吃一惊，呛了一口醋，大声咳嗽起来。

也真奇了，打这以后，赵小偷这咳嗽就止不住了，而且一到晚上，只要一想到行窃，就必定咳嗽。再要去做小偷，已不可能；后来又多方寻医问药，也总不见效。这样，赵小偷就真的只好靠纺纱度日了。

这事儿一传十，十传百，曾经猖獗一时的偷鸡案竟然逐渐绝了迹。众





快速打扫房间法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但因没有充分准备，有时不免手忙脚乱，比如，房间来不及打扫，怎么办？下面是几位网友推荐的办法，俗话说：临阵磨枪，不快也光，不妨拭目以待。

◆ **打滚法：**对于凌乱的床铺，可扯过一张大床单铺在床铺上，然后顺势在上面打几个滚，即可收到让床面快速平整的效果。

◆ **脚踢法：**对于散落在地面上的零散小件，可用脚将其踢入床底下，然后再将床单拉低遮盖，这样，一眼望去，整个房间基本上保持整洁而不散乱。

◆ **纸箱法：**取家电纸箱一个，将不易收藏的皮鞋、衣服、袜子、玩具、碗筷等快速丢入其中，然后将纸箱靠在墙边。在客人询问时，可以未开封的新家电为名加以解释。

◆ **拉帘法：**如"窗不明几不净"，可快速拉上窗帘，然后打开温柔的灯光，同时打开音响，放点酒吧音乐，如此这般，即使是大白天，客人也会被你孜孜不倦地追求高品位生活的精神所深深折服，哪里还会猜想窗户是否明亮，桌子是否干净。

◆ **坏锁法：**将无法快速收拾洁净的房间迅速锁上。当客人打算参观居室时，可指着无法打开的房间对他说："真不凑巧呀，这间屋锁坏了，正找人修呢！"

◆ **丢钥法：**如果时间紧、任务重，客人敲门也急，为了争取时间，可以用十万火急的声音对门外的客人说："哥们儿啊，你来得正好呀，我老婆走时把门从外面锁上了，正好你来了，我把钥匙从阳台扔出去，你帮忙从外面开一下吧！"趁着客人下楼的空当，赶紧收拾。

◆ **拖布法：**如果房间实在无法在短时间内收拾好，那就在门口准备一大桶水，然后将拖布掷入其中，同时快速将所穿的衣服弄成凌乱不堪的样子，然后以一手拿抹布、一手抻衣襟儿的形象给客人开门。这时就是你家里再乱，客人也会理解。为啥？这不明摆着的事吗，人家正在大扫除，只能怪你来的不是时候。

（**推荐者：**滕建坤）

百姓纷纷拍手叫好，阿强还特地到县衙感谢老爷，正好那天典吏也在，典吏问县令："这办法，大人是从哪里学来的？"县令微微一笑："你忘啦，我不仅遇恶必惩，也惯常见善必采。告诉你也不妨，我是从一个老郎中那里听来的，那次与他对饮，他无意中说了这个事儿，我就在姓赵的身上试试，果然一用就灵。嘿嘿，这个惯偷，靠打板子不能让他断了贼根，只有用这个办法了！"说罢，众人大笑起来。

（**题图、插图：**刘斌昆）



肩负着一份神圣的使命，一位“民俗学者”闯入一块神秘的土地……



生命的禁区

□齐 山

1.奇风异俗

在我国西南边陲与某国接壤的地方，有一个百来户人家的少数民族村落。由于地处偏僻，绝大多数村民都不会讲汉语，反倒是因为经常与某国接触交流，他们或多或少都会一些那个国家的话。这村子里的一个年轻后生叫查万，曾到外面的学校念过书，高中毕业的他在这村子里学历最高，也是为数不多的能讲汉语的村民。

这天，有位客人来到村子里。这人长得白白净净，三十多岁，说着一口流利的北方普通话，村民们听不懂他的话，就把查万叫来。查万与他交谈后得知，此人名叫任宏林，是从北京专程来这里观光旅游的，想找个业余向导。任宏林见查万汉语说得很好，又得知他还会说某国语，顿觉喜出望外，当即邀请查万来做他的旅伴，并许诺付给他一笔不菲的报酬。查万愉快地答应了。

第二天一大早，查万就带着任宏林出发了。按照他们商量好的计划，查万本来是要领任宏林到附近古镇参观游览的。可谁知道，在半路上，任宏林却忽然要司机改道，送他俩到边境去。查万很吃惊，任宏林这才向查



万说出了此行的真正目的："我是一位民俗学者，在资料上偶然看到关于某国的母系原始部落——佐卡鲁族的记载，引起了我的极大兴趣。这次来是想亲自到那儿做一番田野考察，需要一位了解那里情况、又会讲那儿话的人为我做翻译和向导。查万兄弟，我想请你来帮我这个忙，好吗？"

一提到那个母系原始部落，查万立刻兴奋起来："我听村里老辈人提起过，他们说那个部落的首领是由一个会巫术的女人来担任。她的法力很大，部落里所有男人都得听她的话，否则就会受到惩罚。也正因为如此，佐卡鲁族形成了独特的母系氏族：女人的地位至高无上，而男人则是她们的奴隶，服从她们的指挥。"



任宏林笑着说："你讲得对极了！那你是愿意陪我去喽？"出于年轻人的好奇，查万不禁跃跃欲试，再加上任宏林一再许诺提高报酬，于是他便答应了。

这儿国境线两边的居民来往频繁，任宏林和查万顺利地在边检站办了个临时通行证，进入了某国境内。两人步行了一天一夜后，终于来到了位于一片热带雨林之中的佐卡鲁部落所在地。可到了那里两人才发现，佐卡鲁族至今仍然保持着自我封闭、与世隔绝的生活方式，轻易是不会让外人进入的。

两人辛辛苦苦赶来，却吃了个闭门羹。

查万有些失望，只得默默地与任宏林转身往回走。走了一段路，任宏林突然拍拍他的肩膀说："喂，跟我来，走这边。"查万见往丛林深处走，感到十分奇怪，任宏林却一把拉住他的手，神秘地说："先跟我走，到时候再给你解释。"查万莫名其妙地跟着任宏林在丛林里绕了一大圈，最后在一大片高耸入云的绿楠树林前停下了脚步。

见四周一片莽野，查万满脸疑惑地问道："任大哥，你带我到这儿来干什么？"任宏林也不答话，只是用手向上指去，查万抬头一看，发现在离



地十多米高的半空中，那些绿楠树的树杈上，搭着一个个小木屋。这些小木屋足有两平方米面积，半人高，做得十分简陋粗糙，侧面留着进出门洞。查万搞不懂这些木屋是干什么用的，正想问任宏林，却猛地发现一个木屋里竟然有人影晃动。

“哟！”查万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惊叫，叫声刚落，就见众小木屋中探出几十颗脑袋来往下张望，查万惊得张大了嘴巴。更让他惊讶的是，一旁的任宏林这时举起左手掌，不停拍打嘴唇，对着上面的人发出“呜……呜”的声音，而树上那些人也用同样的动作和叫声来回应他。一时间，树林里响起震耳的“呜呜”声，惊得鸟儿们四散乱飞。

见查万一脸困惑地盯着自己，任宏林连忙解释道：“这些人叫‘树人’，全是佐卡鲁族的青壮年男丁。根据他们的传统，部落里的男人成年后都要住进树上的‘树屋’里做‘树人’。而部落里的女人则会到这里来挑选身强力壮、令她们满意的‘树人’回去做她们的奴隶，并‘娶’中意者为夫，生育下一代。这是他们上千年来形成的传统。”

查万好奇地问道：“这是真的吗？你是怎么知道的？”“我不是说过吗？我是一个民俗学者，刚才我用原始资料介绍的方法向他们问好，哈哈，结果你看到了，他们都是挺热情的。”接着，任宏林话锋一转，说道，“查万，我查过资料，知道通过正常途径进入佐卡鲁部落，几乎是不可能的。所以，我想到了另一个办法，你愿意和我一起试试吗？”“什么办法？”任宏林眼睛一眨，吐出几个字来：“扮成‘树人’被选进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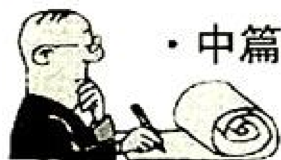
查万一下愣住了，他盯着任宏林半天没说出话来。他虽然不愿意，但架不住任宏林的再三恳求，再说，他也是个讲义气的人，不能丢下任宏林一个人回去，于是便同意了。

2. 进入部落

看来任宏林事先就做好了准备。他从背包里拿出棕色橄榄油，先让查万脱掉外衣，用橄榄油把查万全身上下涂成深棕色，然后又掏出一块虎皮纹的布，往查万腰上一围，盯着查万左看右看好一阵，不禁兴奋地喊道：“哈哈，不错，太像了！”接着，他如法炮制，把自己也装扮成“树人”一样……

万事俱备，任宏林、查万两人在夜幕的掩护下，悄悄爬进树上的一个“空巢”。

第二天清晨，查万被任宏林的笑声吵醒，顺着任宏林手指的方向，查万伸出头一瞧，也禁不住笑了起来：只见“树屋”里不约而同露出一个个圆滚滚的屁股，正从半空中往下拉



屎。查万正乐着呢，有人来给他们送饭了。任宏林像其他“树人”一样，把“树屋”里的长绳垂了下去，送饭的果然也给他们捎了一份儿。

就这样过了两天。

第三天太阳升起的时候，外面突然响起一阵急促的击鼓声，接着，就是一阵奇怪的叫喊声。任宏林和查万探头往外一瞧，只见在不远处的山头上，一群佐卡鲁族男人正手执长矛振臂呐喊。而在旁边，他们的同伴用手击鼓为他们伴奏。七八个脖子上箍着一层层项圈的女人被他们簇拥在中间，神态傲然地注视着这边。

查万觉得很稀奇，不由喊了起来：“哇，脖子上套那么多项圈干什么？弄得像长颈鹿似的？”

任宏林告诉查万，这个是佐卡鲁族的特征。女人们脖子上的项圈，代表着各自在部落中的地位，项圈越多，地位则越高。而且，据他了解，这些女人很可能是来挑选“树人”的。

果然，她们开始召唤“树人”了。她们同样用左手拍打嘴唇发出“呜……呜”的声音，而树屋中的“树人”们，先是大声回应，然后做出各种各样的动作和姿势，展示自己雄壮的体魄，竭力想引起对面女人们的注意。

任宏林见状，立即学着样子，一边叫一边捶胸抬臂，可忙活了半天，对方却不屑一顾，他只得把躲在一边的查万拽过来，他们俩一块儿做动作。

没想到，查万一露脸，那边就有人注意到了他们。一个佐卡鲁族男子跑过来，在树下朝他们叫了两声。“他让咱们下去呢，怎么办？”查万心里有些害怕，任宏林鼓励道：“别怕，跟我走！记住我给你交代过的事情。”然后，兴冲冲地先爬下了树，查万没办法，只好硬着头皮跟着下了树。

两人被带到对面山头上，在一个女官面前停住了。这女官脖子上套的项圈最多，颈子被拉得老长。她打量了两人一番，开口问道：“你们俩怎么呆在一个‘树屋’里，难道不知道规矩吗？”任宏林朝查万使了个眼色，查万立刻答道：“对不起，他是我哥哥，是个哑巴，脑子也有点糊涂，我得带在身边。”

那女官听了，拿眼瞥了任宏林一下，任宏林就势“咿咿呀呀”地比划起来，一副傻乎乎的样子。

女官盯着他看了半天，看得两人心里直发毛，不过还好，并没有露出什么破绽。女官像是动了恻隐之心，对查万说道：“你俩跟我回去吧。”

任宏林和查万原以为能成为这个女官的奴仆，谁知，她却把两人带到部落最气派的宅院，在正屋中堂盘腿坐着一个神情威严的女人。

从外表上，看不出她有多大年



龄，其貌不扬，不过她那双眼睛非常独特，看人就像X光透视，似乎能把人身体里的一切看得一清二楚，她全身上下弥漫着一股神秘的气息，令人不寒而栗。

女官俯下身子，毕恭毕敬地对坐着的女人说："首领大人，我把新选的男奴给您带来了。"任宏林和查万偷眼朝那边看去，发现女首领犀利的目光"刷"地扫了过来，吓得两人赶紧低下了头。

那女官向女首领介绍了两人的情况。女首领对查万还算满意，但对任宏林却不置可否。突然，她朝任宏林大喝一声，见他毫无反应，才默默地点了点头，拂袖而去。

女官对查万和任宏林训话道："以后你和你哥，就做首领的奴仆，不过，你和你那哑巴哥哥得小心点！如果犯了错，你们的下场就跟后院绑着的男奴一样，他以前也是首领大人的男奴。警告你们：千万不要惹恼了首领大人，否则绝没有好果子吃！"

查万一边不停地点头，一边拉着任宏林退了出去。

两人到后院开始干活。在那里他们见到了被绑在树上的男奴。只见他双眼紧闭，神情萎靡。他们不知道男奴究竟犯了什么错，又不敢找人打听。任宏林悄悄告诫查万，以后千万小心，因为他感到女首领对他们其实并不放心，肯定会派人监视他们。

查万闻言，惊得目瞪口呆。

3. 一展法力

这天傍晚，任宏林和查万正在院子里干活，忽然听见外面传来一阵喧闹声，出去一看，发现部落中央的空坝上燃起了熊熊大火，男女老少急匆匆地往那里赶去。查万忙拉住一个人打听，这才知道：原来是首领召集族人，要施展法力惩罚一个犯了错的男奴。

任宏林听查万解释后，赶紧拉着他随着人流跑去。此时空坝上族人们





自觉围成一圈，圈中间是一块空地，竖起的木桩上绑着一个满脸惊恐的佐卡鲁族男人，一看，正是他们在后院见到的那个男奴。过了一小会儿，一群手拿鼓、钹等乐器以及持着长矛、棍棒的男子走来，围着木桩前的火堆转圈、跳起舞来。那诡异的音乐、奇怪的舞蹈，使整个场面阴森可怕。

就在这时，人群自动闪开一条路，女首领大步走了过来，她面罩黑纱，身披大氅，缓慢地朝那个男奴走去。此时，男奴面如死灰，眼中露出恐惧的神情，嘴里不停地喊叫着乞求饶恕，可女首领却视而不见，大手一挥，便有人端来四个火盆，放在木桩的四周。女首领转过身来威严地向众人宣布道："这个奴才犯了个错，将要受到惩罚！你们记住，如果谁犯下错误或不听我的命令，那么下场也和这个奴才一样。我有上苍赐予的法力，你们谁也逃不出我的手掌心。"

她说到这儿，突然"哈哈哈"发出一阵狂笑，然后又转向那个可怜的男奴。她伸出细长的双手，慢慢举向天空，接着仰起头像狼一般嗥叫一声，又猛地把双拳放进燃烧着的火盆中！火盆顿时"哧"的一声腾起一股黑烟，火苗灼烧着女首领的双手，但她似乎根本没有灼痛的感觉，依然狂笑不已。

男奴仿佛已被吓呆了，张大嘴巴，面无表情。围观的人群此时也噤若寒蝉，只有女首领的笑声像幽灵一样四处回荡。查万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而任宏林瞪大眼睛，面无表情地看着。

女首领把手从火盆中慢腾腾抽了出来，接着，轻轻朝手上吹了口气，便拿起权杖，直指天穹，口中念念有词，似乎在乞求上苍赐予她力量。这时突然刮起一阵风，火借风势，燃得更旺了。女首领收回权杖，指向男奴，而男奴就如同被摄走了魂魄似的，目光呆滞，一动也不动。有人给男奴松了绑，可他现在既不叫也不喊，就那么呆若木鸡似的立在那儿，连女首领手拿一柄利刃朝他走来，他也毫无反应。

女首领来到他面前，开始用利刃一刀一刀地在他身上割了起来，前胸后背，一条条口子流出殷红的鲜血，但男奴却木知木觉，纹丝不动。接着女首领将刀交给男奴，命令他自己割自己的身体。男奴顺从地接过刀，在自己身上割了起来。很快，全身上下血肉模糊……

眼看那男奴的血就快流尽了，女首领举起权杖高呼一声，转身扬长而去，四周围观的人群也四散走开。可任宏林和查万没有动，他们想看看下面还会发生什么事。只见那男奴终于撑不住了，身子一歪，不一会儿就气竭而亡……



任宏林和查万胆战心惊地回到住处，想起刚才发生的恐怖场景，两人连觉都不敢睡了。查万忧心忡忡地说："太可怕了！难道那女人真的法力无边？她会不会发现我们俩的真实身份？如果被她发现了，那我们必死无疑。任大哥，我们还是想办法逃走吧，我不想再在这里呆下去了。"任宏林想了一下，也觉得后怕，便点头同意了。

两人收拾好东西，准备后半夜就动身。谁知刚过午夜，任宏林突感浑身上下不舒服，手脚发软、呼吸急促。接着，神志也有些不清了，满嘴胡言乱语。查万见状又急又怕，决定立刻带任宏林逃走。他搀扶着任宏林，趁着夜色偷偷地向外面摸去。

两人虽然逃离了部落，但噩运似乎并没有放过他们。渐渐地，查万的头也开始痛了起来，那感觉，就像是孙悟空头上套了个紧箍咒，最后没办法，只能和任宏林双双躺倒在草地上。这时候，任宏林稍稍有点清醒，他小声地问道："查万，要不咱们还是回去吧？以我们现在的情况，肯定是走不了多远的。再说，万一真是那女首领给咱们下了咒，我们不回去恐怕后果会越来越严重。"

查万实在不愿意再回到那个恐怖的地方，但想想三十六计，"回"为上计，于是只得无奈地点头答应。

任宏林挣扎着挺起身子，跪在地上，双手合十，小声嘀咕了一阵，然后伏地磕了个头，这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慢慢地站了起来。查万问他刚才在做什么，任宏林说他在向女首领忏悔，请求宽恕。查万听了没有作声。

两人你搀我扶地慢慢往回走去，令人惊奇的是，没走多远，任宏林发觉全身的不适感居然完全消失了。他兴奋地说道："肯定是女首领听到了我的忏悔，替我解除了咒语，我现在全好了。"查万见此，也学着他刚才的样子忏悔了一番，没想到他的头也渐渐不疼了。这么一来，他打心眼里相信，那女首领真的法力无边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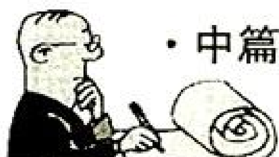
4.再施魔法

有了这次经历，任宏林和查万回到佐卡鲁部落就更加小心翼翼，丝毫不敢轻举妄动。可他们总不能一直这样呆在这儿呀！

查万心里很急，便问任宏林该怎么办。任宏林哪里有什么好办法，只能安慰查万不要着急，寻找时机出逃。

这天早晨，两人刚刚起床，就听见外面有人大呼小叫，说受到妖孽的作祟，部落栽种的庄稼已倒伏了一大片。很快，就有人跑到女首领那儿汇报，并恳请她施法避祸。

果然，不一会儿后就传来消息，说女首领将在今天夜里作法除妖。部



落男奴开始忙碌起来：有的在房顶墙脚、岔道沟渠里撒满了白色的木屑灰，以防止妖怪逃遁隐匿；有的负责烧饭做菜；还有一些人忙忙碌碌地抱着一摞摞草垫子往外跑……而部落的女人们则聚集在一起，由女首领领着举行祭祀仪式，祈求神灵保佑。

任宏林和查万被女官叫去砍柴。看到大家如临大敌、如履薄冰的样子，他们也像被传染了一样，心里变得忐忑不安起来。

天擦黑的时候，女首领把全族人都叫到空坝上，令众人和她一同跪地拜神，然后剪下一缕头发扔在地上。接着，所有人都领到了一碗浓稠的汤食，据说，吃了它就能驱邪避凶，妖魔难以近身。



大家一口气把汤食吃得精光。

就在这时，只见女首领登上高台，对台下众人大声说道："时辰已到！大家快进密林中躲藏起来，我将作法收服妖孽。"

任宏林和查万也随众人进了树林，他们发现部落早有准备，已放好了许多草垫子，但他们必须在此呆上一夜，等一切平安后才能回去。

此时，夜幕已完全降临了，四下里漆黑一片，只有鸣虫的叫声此起彼伏，四周显得异常诡异和恐怖。查万突然用力捅了捅任宏林，轻声问道："任大哥，你听见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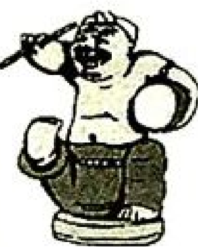
"听见什么？"

"好像有什么东西跑过来了！"

任宏林没有应答，而是伏在地上凝神静听。

忽然，传来一阵尖利刺耳、摄魂夺魄的声音，查万吓得赶紧捂住了耳朵，任宏林小声安慰道："别怕，别怕，没事的。"过了好一会儿，查万才敢抬起头来，然而，怪声并没有终结，先是狼嚎般的嗥叫，接着是孤雁似的哀啼，然后又如巨雷在咆哮……每一种声音都如同一把利剑直穿心底，让人惊惧不已。

这时，任宏林轻声叫道："快看，空坝起火了。"查万抬眼一望，果然，远处部落的空坝上，燃起了熊熊大



火，火焰扭动跳跃着，似乎有一股诡异的风在撩拨着它，火光照得四周一片光怪陆离。

突然，空坝上空弥漫起一股绿莹莹的薄雾。紧接着，只见一个浑身长满红色长毛，模样似狗，但体形比一头公牛还大的怪物出现在空坝中央。在怪物身后，是手执长矛的女首领。此时的她，已变得身高似塔，头大如斗。只见她挥舞着手中的长矛刺向红毛怪物，怪物一边负伤狂奔，一边发出雷鸣般的吼叫声。

也许是地上的木屑符咒起了作用，那怪物开始变得踉跄起来，摇摇晃晃。女首领大吼一声，一矛击中了它的要害。那怪物惨叫一声，倒在地上一动不动了。女首领则提起那硕大的怪物，将它投入了火堆中。然后，站在一旁默念咒语，看着那怪物被烧成一缕缕黑烟。不久后，火光熄灭了，天地间又陷入一片黑暗。

这离奇惊险的一幕把查万吓呆了，只感到昏昏沉沉，晕晕乎乎，过了许久才缓过神来问身旁的任宏林："任大哥，你看见了吗？好可怕呀！""我……"任宏林的声音有些发颤，"这些原始资料都没有记载，我没敢看。"

接下来两人睡不着觉，东一句西一句地聊着，挨到天亮，才和大家一起回到部落，一齐拜谢女首领，此时的她已恢复平常的模样。她告诉族人们，妖孽已被降服，佐卡鲁族已平安无事。所有人都跪地拜谢。

5. 暗中探秘

这件事之后，查万发现任宏林好像发生了变化，经常一个人躲到树林里不知在干什么，查万以为他被吓着了，在四处寻觅机会偷偷逃离部落。

这天一大早醒来，查万又发现任宏林不见了，一直到干活的时候，任宏林依然不见踪影。查万既担心又害怕，生怕给女首领知道了，两个人都难逃厄运。

整整一天过去了，直到傍晚，任宏林才偷偷跑回来。查万忙问他去了哪里，一开始任宏林还不肯说，但在查万一再逼问下，任宏林这才告诉查万他是跟踪女首领去了。查万听了大惊失色。

任宏林说，他很想弄明白女首领的巫术到底有何奥秘。他偶尔得知，女首领每隔一段时间都会外出修炼法术，于是便秘密跟踪一探究竟。

查万叫道："我的天啊，你真是太胆大了，难道就不怕被她发现吗？"任宏林说为了学术，他愿意冒这个风险。查万又是摇头，又是叹气。

任宏林沮丧地说：他一进入丛林中就迷了路，转了整整一天才走出来。可奇怪的是，他走出来才发现那片丛林其实很小，只有半个足球场大



小，可他却始终走不出来。现在他向查万保证，他以后不再干这种傻事了。查万这才松了口气。

夜里，查万为何时才能离开这儿忧心忡忡，久不能眠。忽然，他听见旁边床上传来轻微的声响，他明白任宏林又要出门了！查万心中一凛，赶紧翻身下床，拦住任宏林问道：“任大哥，你要到哪儿去？”

见被查万发现了，任宏林只得如实说他想去女首领的住处看看，据他观察，每次从外面回来，女首领这时间还会在屋里继续修炼法术。

查万说：“你是我哥哥，你出事了，我也活不成。干脆咱俩一起去，好歹也有个照应。”任宏林称谢不已。

女首领住的地方位于部落一角，与其他人的房屋隔得很远。此时夜色已浓，两人悄无声息地绕到房子后面，看见一间“炼药房”燃着火，透过半开的窗户，可见女首领正背对窗户坐在大火盆旁边，而燃得正旺的火上，架着一个圆滚滚的黑色铁罐。女首领一边转动铁罐，让大火慢慢炙烤，一边喃喃低语。

就这样折腾了半天，女首领终于停了下来。她把被烤得发红滚烫的铁罐取下来放到地上，跪在它面前闭目不语。突然间她又睁开双眼，疾步走到窗户边，任宏林和查万以为被她察觉了，赶紧蹲下身子。后来见女首领只是过来将窗户关上，这才放下心来。两人继续守在外面，过了一会儿，屋里的火光熄灭了，女首领也离开“炼药房”进了卧室。

等卧室灯光也熄灭后，任宏林、查万悄悄摸进了“炼药房”。屋子里黑乎乎的，弥漫着一股呛人的焦糊味。任宏林划亮一根火柴，借着微弱的火光，他俩在一个角落里发现刚才那个铁罐。打开一看，里面什么也没有，只是散发出难闻的酸臭味。在屋子四周，摆满了各式各样的瓶瓶罐罐，任宏林把它们一一打开，仔细看过后，拿出塑料袋倒了





些进去。

查万压低声音问道："你装什么？"任宏林摇摇头："不知道，说不定跟她的巫术有关呢！"查万听了不禁有些害怕，让他还是别碰那东西，任宏林解释说他只是拿一点回去研究。就在这时，查万一不小心碰到屋里的一只铁罐头，只听"哐啷啷"一声响，紧接着就传来女首领的厉声喝问："什么人？"两人大惊失色，任宏林一把拉起查万跑到院子里，将他摁倒在地，低声说道："躺下，就说有人把你打晕了。"

慌乱之中，查万只能如此照办。任宏林拔腿逃出了院子。女首领很快跑了过来，查万赶紧闭上眼睛。女首领先喊了他几声，又踢了他几脚，见没反应，便拿了盆冷水泼去，查万这才装作刚苏醒过来的样子，可一眼瞥见女首领那两道锐利的目光，不禁心虚胆怯。女首领盯着他，冷冷地问道："刚才发生了什么事？"

查万揉着自己的后脑勺，结结巴巴地答道："我……我也不知道，就觉得脑袋……脑袋上挨了一下，就……晕了。"查万说完，低下头不敢再看女首领的眼睛，女首领又突然问查万："你那哑巴哥哥哪去了？"

见查万不回话，她恨恨地念道："妖孽、妖孽来了！竟敢在这里兴风作浪，看我怎么收服它！"说完，女首领就命两个男奴把查万架起来，盯着他问："哼，你以为能骗得过我吗？我说过，我有上天赐予的法力，任何人跟我作对都不会有好下场。快老实告诉我，你是打哪儿来的妖孽？是不是到我屋里偷走了我的东西？你混进我的部落里到底想干什么？"

查万依然一言不发，女首领瞪了他一眼，恶狠狠地说："你不要自作聪明，到时刻我会让你乖乖说话的！"

查万被关进一间屋子里，很快便觉得全身冰冷，四肢僵硬麻木，一会儿感到他自己飞上云端，一会儿却又觉得自己跌入地狱。突然，他看见女首领腾云驾雾向他走来，柔声细语地问："查万，快告诉我，你是什么人，你来这里究竟想干什么？"查万觉得她的声音好亲切，像和他拉家常似的，于是抑制不住地要把一切都讲出来，虽然心里有个声音在警告他："别说，什么也别说……"

6. 道高一丈

不知过了多久，查万从恍惚中醒来，发现自己被绑在空坝边上的一根木桩上，再一转头，竟看见任宏林也被绑在身边。

"怎么是你，任大哥？"查万失声喊道，"你怎么也被抓起来了？是我，难道是我出卖了你？"

任宏林朝他"嘘"了一声，示意他不要多说话，然后表情轻松地冲他



笑笑："别担心，查万，咱们不会有事的。"

查万正想问他怎么被抓的，突然间，号角响起，伴着鼓乐和呐喊声，女首领登场了，只见她对众人说道："今天我又要在这里惩罚两个犯了错的人，不，他们是妖孽！记住，你们谁也逃不出我的手掌心！"

和上回一样，四个火盆被端了上来，放在任宏林四周。女首领将双拳举向天空，狂吼一声，然后伸进火盆中，一股黑烟带着火星翻涌起来，将任宏林罩在了里面。黑烟散尽后，查万看到任宏林的脸变得暗红，一副十分难受的样子。女首领抓起权杖先指向天空，又指向任宏林。他便也和上次的男奴一样，好像被抽走了魂魄，目光空洞，表情呆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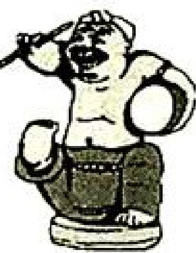
女官走上前去给任宏林松了绑，接着拿出一根削尖的竹片，递给女首领，女首领抓起了任宏林的手，查万吓得紧闭眼睛，他听见周围的人群发出"啊"的惊呼声，他知道那是女首领把竹片刺进去了，查万的血涌上心头，决定要冲上去救出任宏林……

可当查万睁开双眼，却看见任宏林安然无恙，相反的，却紧紧抓住了女首领的双手。女首领一边挣扎一边恶狠狠地诅咒他，可任宏林死活不肯松手。

大家都被这一幕搞蒙了，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愣愣地看着。女首领渐渐停止了挣扎，无力地站在那里，表情也变得十分平静，仿佛被任宏林驯服了似的。这时，任宏林喊道："查万，快过来！"这一喊让查万回过神来，也让其他人吃了一惊，因为他们一直以为任宏林是个哑巴，现在居然开口说话了。

任宏林对查万说："你现在先帮我翻译一下，告诉这里的所有人，我是上苍派来的使者。"查万惊奇地望着任宏林，见他目光坚定，不像是在打诳语，便一句句翻译起来："这个女首领其实根本没有什么法力，那全都是骗人的！"

人群立刻骚动起来，任宏林做个手势让大家安静下来，让查万继续转



述自己的话："眼见为实！现在我就在她身上做个示范，你们也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任宏林先用绳子绑住女首领，然后从怀里拿出一个纸包，纸包里正是昨晚上他从女首领屋里拿走的粉末。女首领见状，大吵大闹拼命挣扎。

任宏林二话不说，点燃纸包，里面的粉末燃烧后冒出一股黑烟，很快，女首领便安静下来，绵软地立在那里，表情也变得十分麻木。任宏林拿起一根尖竹片去戳她，她也丝毫没有反应。

"大家看见了吗？"任宏林提高声音说，"所谓法力，其实就是靠那些粉末！这些粉末都是由她出去采回来的各种植物烘烤提炼制成的，有大麻，有蔓陀罗，还有蛤蟆菌……这些植物都含有神经毒素，能麻痹人的神经中枢，使人丧失意识，产生种种幻觉。她要惩罚人时，就把事先捏在手里的粉末扔进火盆里，使其燃烧产生毒烟，人吸入后就会短暂失去意识。而她降服妖怪的做法也如出一辙，她在给大家吃的食物里，放入了蛤蟆菌。人吃了它，就会产生幻听、幻视，你们看到的红毛怪物，其实不过是一只被涂了红漆的狗罢了。在幻视作用下，你们看到的就是一只庞然大物，当然，你们的首领也跟着变大了……"

听到这里，人群再次骚动起来。

趁着这当儿，任宏林拉着查万悄悄溜出人群，一溜小跑离开了部落。

7. 披露真相

却说任宏林与查万踏上了返程之路，查万终于明白：原来任宏林并不是一个民俗学者，他的真正身份是公安部缉毒总队的技术专家。

前一段时间，公安部发现国内出现了一种新型的毒品，且呈现迅速蔓延的趋势。这种毒品会让吸食者产生强烈的幻觉，对人体伤害极大。经过侦查，他们得知这种毒品是由某国偷运到我国的，而其中含有的一种特殊"致幻物"就出自佐卡鲁部落。于是，公安部派任宏林到某国去侦查这种物质，为以后的侦破工作和成瘾者治疗提供依据。但任宏林不懂某国语，需要一名翻译，所以就以寻找导游的名义找到了查万。

从此前掌握的资料中，任宏林了解到佐卡鲁族的女首领拥有能控制人意志的"法力"，他推测这多半与那种"致幻物"有关。果然，那次女首领惩罚男奴的过程，印证了他的想法。但他没料到查万由于恐惧而打退堂鼓，为了不引起查万的怀疑，任宏林假装同意离开，暗中给他喝的水里下了药，再在半路上装作中了女巫的咒，重新回到了部落。

接着，女首领说要作法降服妖



孽，任宏林估计也跟“致幻物”有关，所以当女首领要大家吃下同样的食物时，他便起了疑心，没有吃下那碗汤食。事实证明，那里面确实被放入了蛤蟆菌，所以查万才会听到各种各样的异响。女首领和那条被涂了红漆的狗出来后，任宏林开始有些奇怪，但后来听了查万的描述，方才知道这也是女首领耍的鬼把戏，通过幻觉让大家以为她有降服怪物的神奇法术，从而死心塌地听从她的指令。



接着，任宏林便发现一个“规律”：女首领每隔一段时间就会单独外出，形迹可疑，他便尾随其后，终于，他发现了女首领的秘密行为，等拿到提炼出来的粉末回去查验成分，他初步断定那就是神秘的致幻物。

本来，至此任宏林的任务已圆满完成，他可以和查万离开了。但他很想让受蒙蔽被迫为奴的佐卡鲁族男人了解真相，改变他们的命运，于是，他主动向女首领承认自己到她屋里去过，设置陷阱，诱导女首领惩罚自己以便现身说法。所以，当女首领把粉末撒进火盆燃起毒烟时，他就先气沉丹田，躲过了一劫。

“原来是这样！”查万恍然大悟，惊叫道，“可我有点担心，佐卡鲁族会不会因此出乱子啊？”

任宏林开心地笑道：“不用担心，我已让有关部门通知了某国政府，他们会介入此事，圆满解决的。不过我个人倒是希望那些男奴们能奋起抗争，不要再做奴隶，也算是我为促进性别平等，维护咱男同胞的利益做了一件大好事啊。哈哈。”

半年后，查万又见到了专程来看望他的任宏林。他刚去了某国，协助某国政府铲除了那些害人的植物。

任宏林还告诉查万，他还回佐卡鲁族部落看了看，可令他深感遗憾的是，那里的一切依然没有任何改变，男人们仍心甘情愿地做着女人们的奴隶。

任宏林无奈地叹息道：“唉，以前我觉得他们很可怜，现在却觉得他们很可悲。”

（题图、插图：杨宏富）



一等聪明

清朝末年，上海有一家姓于的开了一片水果店。这一年，店主从外地运来几十篓梨，因为路途遥远，梨子一运到就开始烂，卖都卖不出去。店主只好将烂梨扔掉。

水果店的对门住着一对贫困的夫妻，见于家扔掉了许多烂梨，就拾来挖掉烂的坏的，然后，将梨削好放进大缸用糖腌起来，这样腌出来的梨更好吃，一上市卖得更火了。后来，夫妻俩买来卖相不好的梨，放进锅里熬成梨汁，制成膏糖。春天没梨吃，人们都想吃梨膏糖，这梨膏糖竟然成了当地名产。



第二年，朝廷下来一个钦差大臣到上海出巡，偶然间吃到梨膏糖，发现这梨膏糖又甜又酸，很好吃，就将糖带到北京献给慈禧太后。慈禧吃后觉得很对胃口，还对治咳嗽有益，便下旨叫进贡梨膏糖。这下夫妻俩的生意做大了，正式开了梨膏糖店。

于家水果店老板暗自打探，终于知道这些梨膏糖的来历，心生嫉妒，便连夜写了一张纸，上写“天晓得”三字，贴在了梨膏店的大门上。第二天，梨膏店老板一看“天晓得”三个字，竟哈哈大笑说：“好个天晓得，我正想起个字号。今天有人写了字号送到门口，真是好极了。我就用这三个字当招牌！”招牌一挂出来，就吸引了不少人，大家一问，知道皇上、太后都爱吃梨膏糖，就纷纷购买。

于家水果店老板骂人不成，反而让人家买卖更兴旺，字也被人利用了，就更生气了。他气愤不平，又在梨膏店墙上画了一只乌龟。第二天，梨膏店老板看到又乐了：“梨膏糖能止咳，延年益寿，咱们干脆就用乌龟当商标。”从此，这个商标就成了上海的著名商标。

（作者：杨国华；推荐者：董　行）

关键词：梨膏糖



· 开卷故事 ·

仰望天堂

赫马森是美国的一位著名天文学家，然而，他进入天文学界纯属偶然。

1910年，美国威尔逊山天文台要建造一台大型望远镜，便委托赫马森负责将望远镜零部件运到山顶。山势越来越陡峭，行走越来越不便，赫马森忍不住抱怨起这堆“破铜烂铁”来。

旁边一位工作人员听到了，说：“年轻人，别小看这些‘破铜烂铁’，把它们组装起来，我们就可以看到非常遥远的天空。”

赫马森哈哈一笑，不屑地问：“能看到天堂吗？”工作人员冲他笑了笑：“当然可以。”

赫马森听了心中一动，次日，当他再次运送仪器时，不再那样心不在焉了。他甚至戒了烟，以免损害那些精密仪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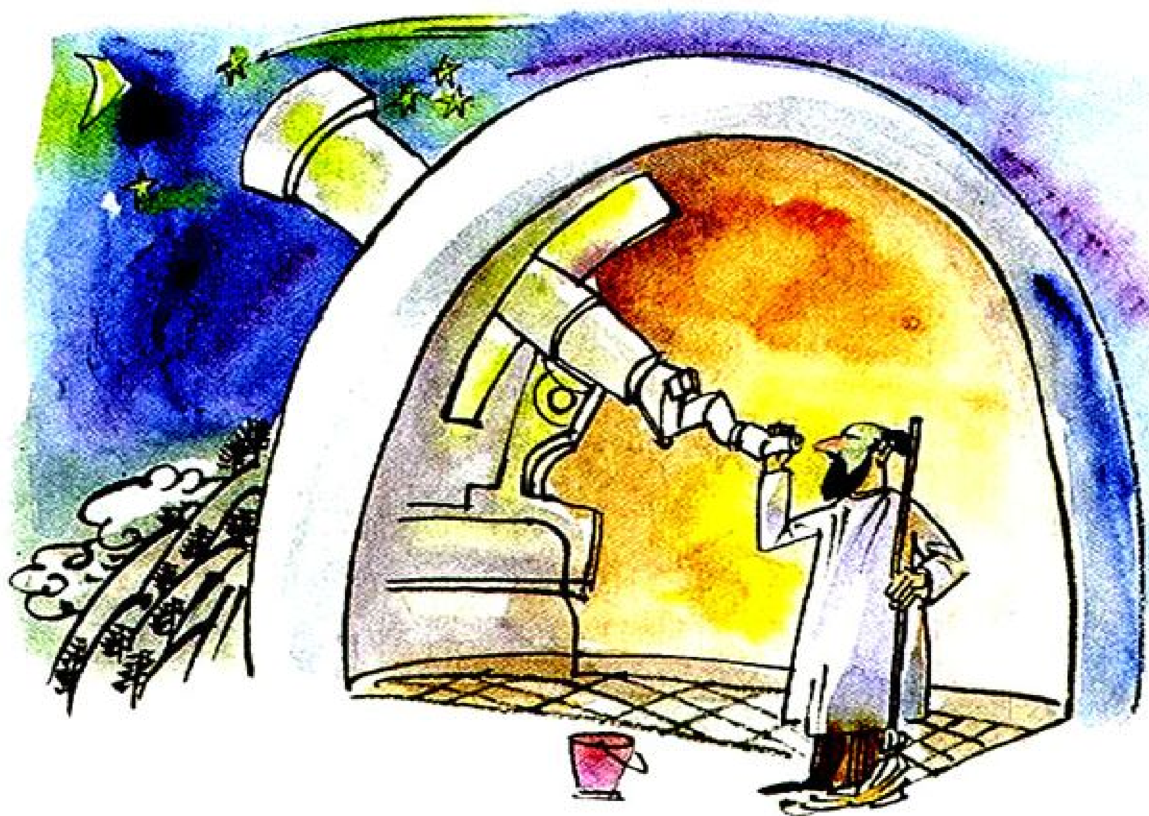
半个月后，运送工作结束。赫马森作出一个重大决定：辞职到天文台工作。理由是：“这儿有一台可以看到天堂的望远镜。”恰好，天文台缺少一名勤杂工，于是他顺利地进入了天文台。

关键词：望远镜

每天做完手头上的事，赫马森就跑到望远镜前待上几分钟，并且想象自己就是一名望远镜观测员。

一天深夜，观测员突然生了病，便叫醒赫马森前去帮忙。没想到，赫马森第一次独立操作仪器就显得很有素养，不比任何一位专业的观测员差。这位观测员对赫马森的天文学天赋极为惊讶，当即请赫马森担任自己的助手。

赫马森的人生从此发生了改变。



后来，赫马森协助哈勃发现了哈勃定律。哈勃一举成名后，赫马森也开始在天文学界崭露头角。多年以后，赫马森又和其他天文学家对哈勃定律进行了改进，受到了世界天文学界的瞩目。

（作者：李浅予；推荐者：丁 强）

（本栏插图：安玉民）



超常策划

■王静者

高总是一位著名的地产商，有人说，他跺跺脚，四城都乱颤，但最近他却很少露面，熟悉高总的人知道，这又是在琢磨什么大事呢。

这话还真说着了。这天，高总家来了一位相当级别的富商，聊着聊着，高总话锋一转，说："我在策划把精神病院的医生变成疯子。"富商惊得眼珠子都要掉出来了，不住地摇着头。

哪料高总却来了劲，道："你别不信，我告诉你，我要是做不到，就从这30层楼顶跳下去。"话音刚落，门开了，走进来一位清洁工。一抬头，见高总他们正在密谈，连忙道歉："对不起，我不知道……"

富商眼一亮，悄悄拉了一下高总，小声说："你要真有这本事，就先把这个清洁工变成疯子吧。"说完站起身，拐入里面的一个酒吧间，端起杯酒，悠闲地看着。

高总瞥了眼富商，转过脸对清洁工说："没事，你来得正好。我正要找人问件事呢。"说到这，他托起下巴，若有所思地问，"你说，把一个正常人变成疯子，用什么办法最好？"

清洁工见高总没责怪自己，就想了想说："让他进精神病医院。"

高总赞许地点了点头说："跟我老婆说的一样。"说完，他突然变得神秘起来，"千万别告诉别人，不瞒你说，我，就要到精神病医院里去了。"

清洁工大吃一惊，高总却满不在乎笑了起来："别紧张，我进精神病医院，是在做一个重要的试验：我要让里面的医生，都变成疯子。"

清洁工觉得跟听天书似的："不可能吧？"

高总瞪了他一眼，说："怎么不可

能？”说着一把拉开窗帘指着外面，“全城百分之八十的房地产，都是我开发的。我有的是钱。有钱，就是上帝，想做什么就能做成什么。”

听到这，清洁工的汗都下来了，哆哆嗦嗦地问：“那，那夫人她，她同意吗？”高总哈哈大笑了起来，说：“当然，昨天就已替我联系好了。今天，精神病医院就要来人接我过去。”

可真巧了，高总的话音刚落，一位穿着白大褂的医生就推门进了屋，在他后面还跟着几个人。

清洁工看出来了，这是精神病医院的医生带人来了，吓得一把抓住医生喊了起来：“他不是疯子！他是要做试验，把你们这些医生都变成疯子，可千万别把他带走啊！”



医生奇怪地看了眼清洁工，随即面带微笑地拍了拍他的肩说：“好，我知道了，谢谢你。”说完，指着高总对身后的那几个人说，“这就是那位患有严重‘妄想症’的精神病人，把他带回医院治疗……”

刚说到这，医生突然闪电般拿出电棍，一下子把清洁工电翻在地，摇着头说：“没想到这里还有一位呢，怎么越有钱的人家，得这病的人就越多？也一起带走。”有人走过来，把清洁工抬起，向外走去。

富商被这变故吓了一跳，随即明白了过来。怪不得今天高总说话这么没谱，闹了半天真是得了精神病。不过别说，他还真把清洁工，给变成了疯子，这不，都要被带进精神病医院了。

富商正瞎想呢，突然，高总像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似的，探着身子，手指着清洁工刚才躺倒的地方，叫道：“太好了，太好了！又有一块地皮，我要买下来，开发成一片居民区。”

他的话音刚落，再看富商，“嗖”的一下从酒吧间蹿了出去，喊道：“有地皮？太好了！高总，咱俩合股开发怎么样？”

几乎同时，医生扔掉电棍，扑向高总，叫了起来：“快说什么时候开盘啊，我先预订一套！”

（题图、插图：安玉民　梁　丽）





■高国俊

天下事难不倒阿P

阿P在一家工厂打工，前不久，厂里来了个电焊工，是个漂亮女孩。这下厂里那些男青年就都开始心神不定起来，时不时找借口去“看电焊”，其中和阿P在一起干活的马保明最起劲。

这天，马保明又去“看电焊”，可没过多久，他就捂着眼睛，哭丧着脸回来了。工友老王笑他：“咋了，是不是美女太耀眼，把眼睛给晃了？”马保明没好气地答道：“还说呢，不小心被电焊灼伤了……”说着把手从脸上移开。

阿P一看，见马保明满眼通红，泪流满面，心里暗笑道：活该，谁让你动不动就凑“热闹”，但面子上还是关切地问：“很疼吗？要不上医院看看？”老王出了个主意：“电焊灼伤了眼，上医院治，三天五天好不了。我听说有个偏方，用奶水抹抹好得特快。”

“这我也听说过，可到哪里去讨奶水呢？”马保明哭丧着脸说。

话音一落，几个人眼光“刷”地向厂门口望去——厂门口小卖部的老板娘刚生了孩子，此时她正在给孩子喂奶呢。

“这个——”阿P不禁挠起了头皮。这老板娘年龄不算大，可伶牙利齿的相当泼辣。谁得罪了她，她能骂得你一佛升天，二佛入地，厂里的男工都有些怕她，每次去买东西都小心翼翼的，有时被她数落几句，也只能咽进肚子里。现在，要向她要奶水，谁敢说得出口呢？

马保明腾出一只手一挥，对老王说：“老王，你去跟老板娘要点吧，你年龄大，她还不至于敢骂你。”“我，我……”老王摇摇手拒绝了。

“P哥，只能靠你了，”马保明转



过身又哀求阿P，“在我们这里数你最有办法了。”

阿P犯难道：“这，这是往桌面上倒脏水找抹（骂）的差事，弄不好奶水要不到，反而给记耳光啊！”

马保明这下急了：“谁去把奶水要来，晚上我请客喝酒。哎哟，哎哟，我受不了啦！”

阿P见马保明一脸痛苦的样子，实在于心不忍，想了半天，这才说：“我去试试，不过我可不是为了让你请客，为朋友……”

“我知道，两肋插刀，快去！”

阿P硬着头皮走到厂门口，看着老板娘怀里的小孩子，他故作惊讶地说：“嘿，小家伙长得真可爱，像老板！”

老板娘打断了他的话，敷衍道：“还是拿烟？”



“不……是……是……是这么回事，”阿P一指马保明，远远的，马保明和老王正往这边望，看到阿P一指他们，吓得急忙别转身子。

“小马被电焊灼伤眼了……”阿P结结巴巴把自己的意思说了一通，老板娘没听完，“扑哧”一笑，把孩子往摇篮里一放，拿起一只塑料杯子，进了屋……

过了不久，阿P就端着杯奶水向马保明那边走过去。马保明和老王一见阿P，大老远像迎接亲王一样迎了上来。老王忙掏出纸巾蘸着奶水就往马保明的眼上抹，阿P用手挡了一下，小心翼翼地说：“慢一点，别滴在地上，滴奶赛白银啊。”顺便又提醒马保明别忘了刚才说的话。马保明眨巴着眼说：“放心，P哥，今天晚上我请客。哎，这玩意儿就是不一般，舒服多了！”

阿P一看马保明那副滑稽相，笑了：“哪有那么快就见效？怕是心理因素吧。”

马保明指了指眼睛，高兴地说：“真的很管用，很舒服。”

傍晚时分，马保明受伤的眼睛果然消肿了，他在厂部小餐厅点了几个菜，两瓶老白干，找来了阿P和老王，三个人推杯换盏喝了起来。马保明眼睛轻松了，就劝酒说：“今天阿P多喝点，功劳大大的！”

老王也凑上来说：“就是，P哥今



天是关云长再世，千里走单骑……”

阿P被这么一吹，不禁得意起来，禁不住左劝右劝，不一会就喝高了，一张嘴也没把门的了，他扶着马保明的肩膀，得意地说：“小，小马，你觉得，这、这奶水效果怎么样？”

马保明忙说：“管用，真太管用了，你看，我这眼能睁开了，也不流泪了……”

阿P听了，哈哈大笑，打断了马保明的话说：“你、你认为我，真、真的敢向老板娘要奶水呀？我，我只不过是赊了她一小瓶，娃、娃哈哈果奶，让、让她倒在杯子里……”

“砰——”没等阿P说完，马保明蒲扇大的巴掌就拍在桌子上：“什么？什么？你要的不是奶水，是娃哈哈果奶？阿P啊，阿P，你太缺德了！要不看我们朋友一场，这巴掌早掴到你脸上了！”

阿P一下子吓醒了。马保明愤愤地说：“我说这奶水还真有点酸味，你万一把我眼睛弄瞎怎么办？”

老王忙在一旁打圆场：“算了，小马，人家阿P说了真话，就不能算不仗义，不告诉你也不就当是人奶了？刚才还说管用，现在看来，这电焊灼伤眼，用牛奶未必不行，弄不好比人奶疗效更好……”

这时，阿P的酒完全醒了，再也坐不下去了，就说：“这顿、这顿酒钱算我的。”说完跌跌撞撞地往外溜，身后还传来马保明尖利的骂娘声……

第二天，阿P去了小卖部，老板娘问：“要啥？”

阿P拿出一元钱搁在桌上：“昨天赊的那瓶娃哈哈果奶。”

没想到，老板娘却笑了，问：“马保明灼伤了眼，是他用的，怎么自己不来付账？”

“他，他经常遭你训，他不好意思来……”阿P话没说完，老板娘打断说：“我有那么凶吗？数落他是为了他好，让他少喝点，少抽点，挣个钱容易吗？再说，喝多了既伤身体又误事……”

说着，老板娘话锋一转，冲着阿P说道：“算了，我也说你几句，在一块干活，缺德的事你也做得出来？电焊灼伤了眼，娃哈哈果奶能治好？我可没听你的馊主意，给你们挤了半杯奶，饿得俺儿子哭了小半天！”说完，把阿P的一元钱给扔了出来，转身进屋了。

阿P揣起钱，心里不知道是啥滋味。他抬起头，看到远处低着头干活的马保明和老王。心想：不管怎么说，这些人中还是我阿P胆子最大，点子最多。问老板娘要奶水，从今往后这工地上可能再没有第二人了。

想到这里，他又得意地哼了起来……

（题图、插图：顾子易）



效率太低

■顾 金

李小娟在婚姻办事处工作，负责办理离婚手续。可她抱着“劝合不劝散”的观念，总是苦口婆心，劝过男的又劝女的。这样一来，她一天接待不了几对夫妻。不了解内情的人，还以为她在磨洋工，给领导打了个小报告。

小娟听了心里很难过。这天上班前，李小娟特意跑到镜子前面，暗暗告诫自己：我改了还不行吗？

到了单位，刚开门，就进来了一对年轻夫妻，小两口都虎着脸，一副非离不可的样子。照以往的情况，李小娟一定会给他们摆“龙门阵”，可今天不一样了，李小娟像换了个人似的，见双方都无异议，便快刀斩乱麻，很快就办好了离婚证。她瞥了一眼墙上的挂钟，前后只用了三分钟。



男青年接过离婚证，转身走了，女青年却原地站着，还一脸茫然地问：“这么快……就好了？”“好了，好了。”李小娟连连点头。

女青年低头看看离婚证，又抬头望望李小娟：“你、你是李小娟吗？”

李小娟点点头：“是啊！”

“你以前办证不是要半小时以上吗？怎么今天三分钟就办完了？”

李小娟说：“以前就是效率太低，现在这样不好吗？你们可以各自去找真正的幸福了。”

女青年一听，那张脸由白转绿，又由绿转红，突然“哇”的一声大哭起来。李小娟见状，委屈极了：“来这不就是离婚嘛，我用最快的速度给你们办好了，让你们快点脱离苦海，你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女青年满面泪水，伤心地说：“我听说你很有‘劝功’，很多闹离婚的人到你这儿都和好如初了，特意赶过来的，原本是想吓吓老公——”女青年说不下去了，放声大哭起来。

李小娟张大了嘴：原来女青年压根就不是来离婚的。





孩子是谁的

■小 可

李家庄有个李二，头脑有时不大灵光，村里人都叫他二痴子。

二痴子长大后，他爹托人给他娶了房媳妇。媳妇进了门才知道丈夫的底细，心中有些懊悔，但也没办法。她担心丈夫在外面吃亏，就一再嘱咐："出门别人说什么你甭随着说，就当没长耳朵。"二痴子嘻嘻一笑，根本没听进去。一来二去的，媳妇也就不管他了。

媳妇进门两年，竟也生了个男娃。这天二痴子出门，村里的几个年轻人拦住他，笑嘻嘻地对他说："听说你有儿子了，恭喜啊。"

二痴子撇了撇嘴说："这孩子又不是我生的，有什么可恭喜的？"

这几个年轻人听了，知道二痴子的痴劲儿又上来了，想调笑调笑他，就问："孩子不是你生的，那又是谁生的？"二痴子说："管他是谁生的，反正不是我生的。"

这几个年轻人想，莫不是二痴子的媳妇儿跟谁不正经被他撞见了吧？这种事情如果能从二痴子嘴里掏出来，一定有趣，于是就说："要是你告诉我们，我们就凑个份子，请你喝一回酒。"

二痴子想了想，说："你们得先请我喝了酒，等我喝醉了再告诉你们。不喝醉了我不好意思说出口。"

这些小青年心想，这下可有故事好听了，于是就你三个铜板我五个铜板地凑了一笔钱，到村口的小酒铺买了一瓶酒，叫了两个菜，请二痴子喝酒。

二痴子美美地喝了一通，把嘴一抹，笑嘻嘻地说："这孩子嘛，当然是我媳妇生的呗。你们也不好好想想，我一个大男人，就是想生也生不出来呀，是不是？"



整容

■文 华 改编

这天，阿元在一家小饭店喝酒，没想到，竟碰到了老同学阿扁。于是，两人便坐到了一张桌子上，推杯换盏喝了起来。

不久，话题转到了各自的工作上，阿扁开始大发牢骚："我在公司做了好几年的营销了，可业绩向来倒数第一，上司对我翻白眼，同事对我抛冷眼！"

阿元赶紧端起酒杯和阿扁碰了一下，劝道："别人笑话你，又怎么啦？"

"可人有脸，树有皮啊！"阿扁摇摇头，一副痛苦不堪的样子。

不过，阿元觉得阿扁的确不适合做营销，他从前就是一副老实不起眼的样子。

"是不是外表有问题呢？"阿元想了想，半真半假提醒说，"像谢顶的人，戴了个假发套，人就变得特别自信。啊，对了，你去做个整容手术，变成个帅哥怎么样？要是师奶们看着喜欢，哈哈，老兄的业绩一定会上去的！"

阿扁又摇摇头，支吾了一下，拿起酒杯一口气喝干了。临走时，两人互留了联系电话。

一转眼，好几个星期过去了。

这天，阿元正在用餐，阿扁来了个电话。

"告诉你老同学，我现在感觉好多啦。"听声音就知道阿扁现在心情很好，原来他听了阿元的话后，真的去做了整容手术。

"现在，我对别人挖苦我，嘲笑我，一点儿也不在乎！"

"是吗？太好了，整容后业绩上去了是吧？"

"哦，不，业绩嘛还那样，照旧倒数第一。"

阿元似乎没听懂，只好再问："业绩没上去？"

"是啊，没有。"







不花那冤枉钱

■裴文兵

马老汉一向很节俭，平日老伴炒菜，连盐都不让多放一粒。

年初，电信局将电话线拉进了村里，邻居们纷纷装上了电话。老伴也想装一个，但马老汉坚决不肯：“我有腿，干吗花那冤枉钱？”老伴嘴一撅：“咱儿子马小栓都二十六了，家里连部电话都不装，你想让他今后怎么跟人家姑娘约会？听说山里的严老汉家都装了。”

严老汉是马老汉的铁哥们，住在山里，半年也不见出来一次。这么一说，马老汉才很勉强地点了头。

电话是装上了，但马老汉从来都不打电话，并且也不接，电话铃声一响，他就心惊肉跳。后来，老伴告诉他，接电话不用花钱，他才开始敢碰电话机。

这一天，田里的活儿闲了，马老汉想起了老伴要给儿子找媳妇的事，于是告诉老伴，自己想去严老汉家一趟。严老汉人头熟，可以让他留意一下，附近村子有没有合适的姑娘。老伴听了，指着电话机说：“这点事，你打个电话不就成了吗？”马老汉却把头摇成拨浪鼓：“腿脚好好的，不花那

“那怎么——”

“多亏整容啊，那些个事儿呀我已经满不在乎了。随便他们说什么，我呀，都能冷眼旁观，怎么啦？就当他们放屁，就这种感觉！”

阿元这下是越听越糊涂。

“哈哈……”阿扁说，“老实告诉你吧，我把脸皮给加厚了！”



冤枉钱。"

哪知马老汉昂首挺胸出了门，半天后却龇牙咧嘴地回来了。老伴一看就知道马老汉是老毛病犯了，一边给他上膏药，一边埋怨道："严老汉家住在半山腰上，你这爬上爬下的，腰不疼才怪呢！"马老汉一边呻吟着，一边说："我这不是想省钱嘛！"老伴拿起手上的膏药："这是我刚买的，一盒二十多呢，你想想哪个划算？"

马老汉这回不说话了。第二天，马老汉终于下了床。他忽然想起住在十里外青河村的妹妹，又起了让妹妹给马小栓介绍对象的念头，老伴劝他道："要走这么远的路，你就在电话里把话说了吧。"



"不行，已经花了二十块冤枉钱，这回一定要省下来。"马老汉说完，就头也不回地往外走。没想到，他刚出村，就发现天色不对，于是决定先回家拿把伞。

刚进自家的院子，马老汉就听见了儿子马小栓的说话声，声音大大的，还夹着笑，却听不到有人答话。马老汉心里一沉，赶忙加快了脚步。进屋一看，果然看见马小栓正抱着电话筒在说话，脸上还笑眯眯的，一副很投入的样子。

这下，可把马老汉给心疼坏了，他几步上前，正要呵斥儿子放下电话，却被匆匆赶来的老伴一把拉住了："先别急着骂，要是让电话那边的人听见了，那你让小栓以后怎么出去见人？"马老汉只得咽下嘴边的话，心里却像火烧了一般暗暗着急。

好不容易十多分钟过去了，马小栓终于放下了电话。这时，马老汉再也忍不住了，他喘着粗气道："不过了，这日子不过了！你打我也打，我不去你姑家了！"说着，就要去拿话筒按号码。

就在这时，电话铃忽然响了起来，马老汉一接听，原来是青河村妹妹打来的。只见马老汉冲着话筒，嚷了起来："妹子，你这个电话打得好啊！刚才好险啊，我差点……差点就给你打过去了……"





火眼金睛

■黄冈

这天一早，家家美超市刚一开门，就进来两位工商人员。超市赵经理一见，暗暗叫苦。他认出其中一位正是工商局打假办的王主任。

此时，将假货下架已经来不及了。赵经理慌忙封了个大红包，一溜小跑来到王主任跟前，请王主任移大驾前去经理室指导工作。不料，王主任根本不吃他这一套，沉着脸，冷冷地说："查完再去指导也不迟。"

说完，王主任迈步来到烟草柜台前，目光如炬，盯着货架上的一条中华烟一眼，眼一亮："中华，假的！"立刻，他身后的队员冲过去，将假烟扔到地上，三脚两脚，就给踩扁了。

走了几步，王主任眼又一亮："茅台，假的！"那队员冲上去，将假酒"啪"摔在地上，当场销毁。

走到服装区，王主任扫了一件皮衣一眼，眼一亮："皮尔·卡丹，假的！"

那队员冲上去，"咔嚓"、"咔嚓"，横竖就是几剪子。

赵经理心里直哆嗦，再往前走可就是家电区了，王主任眼睛要是再亮几下，我可就惨了。

赵经理急得抓耳挠腮，一转头，看到了女秘书丽丽。赵经理眼睛一亮，忙挥手将她叫到身边，低声说："丽丽，考验你的时候到了，你快上去攻一下关。"

丽丽真不含糊，说声看我的，扭动腰肢，挺着胸脯凑到王主任身前，媚眼飘飞，娇滴滴地说："王主任……"

这女秘书漂亮得惊人，尤其是身段，前凸后翘，着实吸引人。

英雄难过美人关，王主任眼不由己，不由看了女秘书那喷薄欲出的胸脯一眼，眼睛似乎放出光来了。

"啊——"女秘书惊呼一声，护住胸脯，转身就跑……



戏里戏外

■ 吴相阳

城里有个剧组到老虎乡拍一段外景戏，导演请胖乡长帮忙物色几个临时演员：一人演乡长，其他的演群众。

胖乡长拍拍胸脯说："乡长还要找吗？我当不就得了！"说完，他还推荐最信得过的张三，张三又带来几个群众演员。

导演对大家很满意，交代了一番，便让大家自由发挥，演出就正式开始了。这场戏演的是一场论证会，讨论要不要在乡里建个休闲区。真是巧了！老虎乡前不久也搞了这么个论证会，还别说，场景一模一样，胖乡长也是坐在上首，叼颗烟，跷个二郎腿，好不惬意哪。



胖乡长触景生情，清清嗓子，刚要说话，却忽然瞥见导演在一旁做出一个"嘘"的手势，胖乡长只好收住嘴，僵在那里。

这时候，几个演群众的演员开始发言了。胖乡长没想到的是，这几位一个赛一个精神，一个比一个能说。胖乡长正想断喝一声：你们眼里有没有我这个乡长啊？却见导演冲他使劲地摇头，那脸阴得像要拧下水来，他只好作罢。

那张三也不是省油的灯，只见他跳起来叫道："那不是我的意思，是乡——""长"字还没有溜出口，胖乡长心头猛地一紧，生怕张三说漏了嘴，"霍"地站起来，刚要张开口，却听那边导演满意地大叫一声："停，结束！"话音还没落，就听见"扑通"一声，胖乡长倒在了地上。

这下拍戏现场立即炸开了锅，导演也慌了神，正打算拨120，却见张三跑过去，附在胖乡长耳边，轻轻地说："乡长，建不建还不是您一句话？"

胖乡长这才回过神来，长长吐了一口气，悠悠地说："到现在还不让吱声拍板，想把乡长我憋死啊——"



等你召见我

■魏　燕



一个月前，收旧货的钱三有幸认识了某中学教导处的张主任。张主任告诉钱三，学校里有一批旧空调要处理，钱三听在耳里，记在心里。

为了这笔大买卖，当晚钱三就提着礼物敲开了张主任家的大门，张主任相当客气，拍着钱三的肩膀说："老钱，你放心，这批货肯定是你的了！"

正在这时，张主任的老伴从厨房里走出来，嘀咕道："让你买空调，你就是不买，大热天的，这日子怎么过呀！"

那边在抱怨，这边的钱三早就心领神会。第二天，他就把空调送来了，并亲自负责安装。临走时，钱三告诉张主任，空调有什么毛病，一个电话，随叫随到，别看自己是收旧货的，对修空调还是小有研究的。

新空调送过去了，可张主任那却没了动静。于是，钱三决定登门拜访。

张主任家住在一楼，钱三在门口按了半天门铃，也没人开门，正准备要走，突然发现空调的室外机正"呼呼"地转着，看来张主任是故意避而不见。这下钱三那个气呀！好你个张主任，我会让你主动召见我的！

果然，第二天上午，钱三还在家里睡觉，就接到了张主任的电话，他让钱三去学校里处理那批旧空调，末了还让钱三去看看他家那台空调，说这台空调真是怪，一运行就停机，他手上又没有发票，空调厂家不肯保修，还是让钱三去看一下，并说早就想让钱三到家谈谈了，就是没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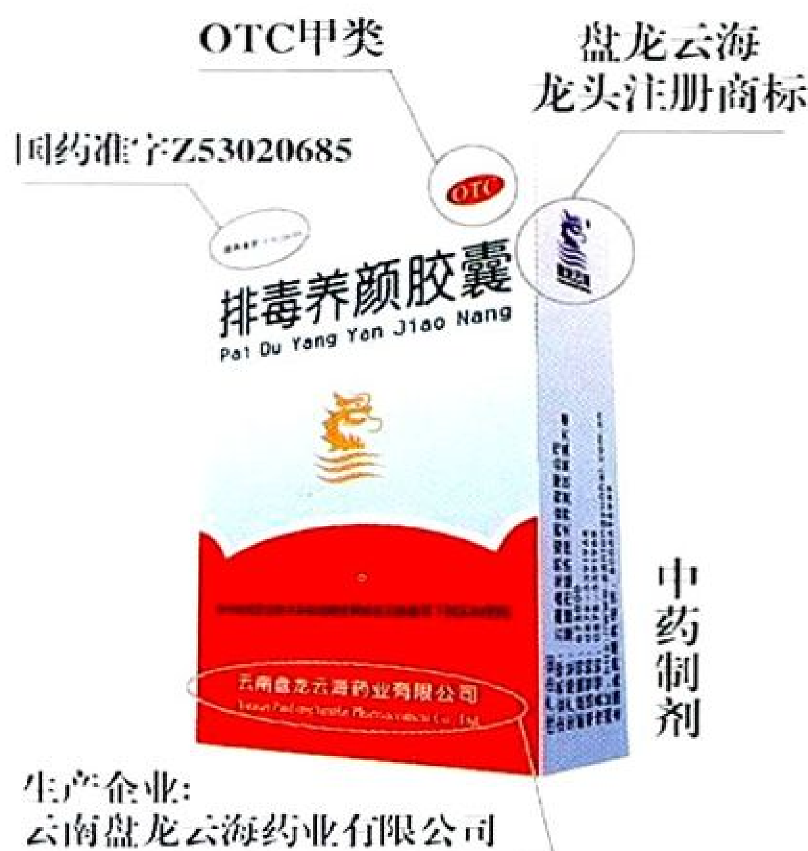
钱三连忙答应下来。挂了电话，他一边打哈欠一边想：要不是我昨晚一夜没睡，趴在你们家窗台下，用新配的遥控器控制你们家空调，你哪能这么快就"召见"我啊。看来，这一宿还真没白忙活。

（本栏题图、插图：顾子易　王　俭）

排毒养颜胶囊

药品竞争越来越激烈。轻质量，必然被淘汰；疗效差，注定要出局。重质量，疗效好，才能更长久。

排毒养颜胶囊重质量、疗效好，连续畅销13年。盘龙云海视药品的质量为生命，严把疗效关，绝不让一粒不合格药品出厂，这是排毒养颜胶囊连年畅销的根本所在。



购买时请注意以上药盒标识，谨防上当受骗！
请拨打800 820 8200，根据语音提示
输入药盒侧面防伪标签下18位防伪编码查询真伪。

城市人口暴涨，汽车猛增，工厂林立，浓烟滚滚，环境的污染与日俱增；化肥农药的大量使用，食物中的化学沉淀物越来越多，大量化学药品的使用……危害人体健康的大量外来之毒正在不断增加。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膏粱厚味，造成人体新陈代谢紊乱，使得新陈代谢过程中的废物堆积，形成大量的内生之毒。

这些外来之毒、内生之毒存留体内可导致各脏腑、组织、细胞的功能障碍，气血失和，阴阳失衡，气机阻滞，引发多种疾病，如：便秘、痤疮、颜面色斑等。针对这种情况，盘龙云海在“排毒解毒、调补养生”理论的指导下开发生产了排毒养颜胶囊。

排毒养颜胶囊针对毒存体内造成的危害，打通人体排毒管道，通过排毒主管道——消化道将体内毒素排出，并通过通补结合、升降得宜等精妙的处方配伍，益气活血，通便排毒，调节机体状态平衡，使脏腑功能活动正常，气血流畅，气机条达，阴阳平衡，从而达到排毒和养颜的目的，并对便秘、痤疮、颜面色斑有直接的治疗作用。



排出毒素 一身轻松 主治：便秘、痤疮、颜面色斑

云南盘龙云海药业有限公司

全国免费服务电话 8008898999

请按药品说明书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禁忌症：孕妇忌服。注意事项：详见说明书。 国药准字Z53020685 OTC甲类 滇药广审（文）2007120309号

ISSN 0257-0238



CN31-1127/1 国外代号：M156

国内代号：4-225

每月8日出版 零售价：3.00元